

上櫃代碼:8938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度
年
報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9 日 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adgroup.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言人：劉安皓

職稱：副董事長

電話：(07)872-1410

電子郵件信箱：robert.liu@adgroup.com.tw

代理發言人：郭怡妙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7)872-1410

電子郵件信箱：ym.kuo@adgroup.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高加分公司：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南五路 2 號

電話：(07)821-3851

中林廠：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大業廠：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南路 33 號

電話：(07)871-513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廖阿甚、王國華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電話：(07)237-3116

網址：<http://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dgroup.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圖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60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6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7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7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7
三、從業員工	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84
五、勞資關係	88
六、重要契約	90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6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24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43
二、財務績效	244
三、現金流量	24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45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46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54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感謝各位持續對明安的關心、支持與愛護，希望大家在未來的日子裡仍能持續給予我們更多的關注與支持，謝謝！

以下將就 107 年度營運結果與 108 年度營業計劃提出報告。

一、107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

(一)107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7 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為 11,114,807 仟元，較 106 年度 10,191,635 仟元，成長 9.06%。107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 604,398 仟元，較 106 年度合併本期淨利為 446,706 仟元，增加幅度為 35.30%，107 年度每股稅後盈餘為 4.20 元。

(二)107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07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	11,114,807	10,191,635	9.06%
營業成本	9,513,629	8,657,035	9.89%
營業毛利	1,601,178	1,534,600	4.34%
營業費用	1,028,561	924,455	11.26%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6,434	80,001	45.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4,031	(170,259)	166.98%
稅前淨利	803,082	519,887	54.47%
本期淨利	604,398	446,706	35.30%
綜合損益總額	588,749	396,463	48.50%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比率	
資產報酬率(%)	8.4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74%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0.92%
	稅前純益	59.35%
純益率(%)	5.44%	
每股盈餘(元)	4.20	

(四)研究發展狀況

107 年度研發成果

1. SMC 配方。
2. 奈米碳材配方。
3. 高韌性配方。
4. 3D 列印技術應於球頭的開發。
5. 複合材料複雜成型技術開發。
6. 鈦合金材料開發。
7. 不鏽鋼材料開發。
8. 碳纖維與塑膠結合技術的應用。
9. CAE-測試模擬架構及剛性、摔落、衝擊分析。
10. Pu-foam 及 EPS 成型技術於輕量化車架及電動自行車的開發應用。
11. 智能感應器的開發及應用。
12. 碳纖真空成型的技術開發。
13. 碳纖表面外觀成型的技術開發。
14. Plasma treatment 應用於碳纖維與金屬的結合技術。
15. E-bike 公路車製程技術開發。

二、108 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持續精進品質，精實管理，落實標準化、合理化，以提供具競爭力、滿足客戶需求之產品與服務。
2. 透過內外部合作，整合公司資源與核心能力，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開創新市場、新商機，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3. 整體營運資源有效運用與配置，以達組織最佳化模式。
4. 建立符合未來競爭力的人才庫，協助員工新技術、新應用的學習，提升技能，為企業永續發展厚植實力。
5. 循環經濟，透過再製造、再利用，再回收，從設計、材料、製程、產品及商業模式等，減少廢棄物並減少低效能的使用，做到更少的資源創造更多的價值，以永續方式循環再生。

(二)預期銷售數量

依據市場供需狀況、產業環境，並考慮公司能力與發展，預測 108 年銷售數量球頭與球具約 910 萬支，高爾夫球全年數量約 1,300 萬打。

(三)重要產銷策略

1. 持續強化複合材料相關開發與應用技術，積極投入新產品開發與市場應用商機。
2. 運用台灣、大陸、越南等供應鏈差異化優勢，進行產銷分工，以最佳化資源提升生產效率、強化客戶滿意度與快速回應客戶需求，提升獲利率。
3. 藉由價值分析/價值工程等觀念及手法縮短學習曲線、降低成本。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創新與發展「複合材料領域」，完整建構複合材料的核心能力，擴大應用範圍，並結合「金屬鑄造」核心能力，開發新應用機會，提升公司價值。
2. 培育現有人才，引進新市場人才，提供員工學習與發展的環境，提昇競爭力。
3.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循環經濟的理念來強化能資源再利用，達到節能減碳、減廢。參與社區與環保公益活動，增加員工對企業的幸福感，追求企業成長、環境永續、社會發展的共同提昇。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綜觀 107 年度全球經濟成長率上看 3.7%，創下 2011 年來新高，但總體經營環境的轉變卻很大，107 年來中美貿易摩擦、相關貿易協定重組、保護主義升高、國際上多個國家經歷總統改選、英國脫歐、美國升息等因素，都影響國際局勢變化，卻也帶來改變與機會，在歐美日主要經濟體增長帶動下，美元升值，企業投資與民間消費擴張，貿易關稅暫停調升與商品排除清單等，有助於今年度公司營運持續提升。

因應勞動市場與環保法規日趨嚴格，明安也在公司治理上不斷強化，除了遵守相關規範要求外，持續不斷在製程精實化與製造智能化，以提高產品品質與效能，同時也積極累積下一個十年的競爭力。今年明安總部研發大樓即將完工啟用，未來將整合明安的核心能力，開創新技術、新應用、新產品，跨入新市場，為明安接下來的永續發展提供充沛的研發能量，並帶領明安更茁壯與成長。

明安在不斷成長的同時，仍然不會忘記企業應有的社會責任，將循環經濟注入企業營運的價值中，並在公司運作過程中體現出來，使有限的能資源發揮最大效益，我們也期許明安成為更有能力回饋社會的企業，並能將努力的成果與股東、員工及其家庭、社區分享，成為社會共好的穩定力量。

由衷感謝每位明安同仁的努力和堅持，及各位股東、客戶夥伴、供應商夥伴對明安的信任與合作，我們將持續秉持「誠意、創意、滿意」的經營理念向前邁進、再創佳績。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錫潛



總經理：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時間：中華民國 76 年 7 月 20 日

(二) 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2、高雄加工出口區分公司：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南五路 2 號

電話：(07)821-3851

3、中林廠：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

4、大業廠：高雄市小港區大業南路 33 號

電話：(07)871-5135

(三) 公司沿革

民國 76 年	7 月公司成立，主要由林森池先生、鄭正賢先生、鄭錫坤先生等人集資成立，初期投資額新台幣 4500 萬元。公司成立開始即與「工研院材料所」技術合作，共同研發生產碳纖維高爾夫球桿。
民國 77 年	7 月位於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之新建廠房落成啟用，並正式開始量產碳纖維高爾夫球桿，供應國內外市場。
民國 78 年	與「工研院材料所」及機械所合作研製預浸材料含浸機，產製 PPG 複合材料，以增強所需原物料自主性及產品多元性，進而降低生產成本。
民國 79 年	與「工研院材料所」共同開發碳纖維「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
民國 80 年	四月指派人員赴新竹「工研院」研習「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之生產技術，10 月安裝生產設備，投入碳纖維「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之生產。
民國 81 年	年初廠房擴建完成，腳踏車生產線開始小量試產碳纖維一體成型自行車骨架。11 月復與工研院材料所簽約共同開發碳纖維自行車之前叉。
民國 82 年	4 月自美國引進新型全自動纏繞式球桿製作機，並與「工研院材料所」合作研發纏繞式球桿，使球桿多元化以迎合顧客不同之需求。碳纖維自行車之前叉於 3 月開始正式量產。
民國 83 年	2 月通過 ISO 國際品質認證。 轉投資成立「明安企業有限公司」。 因應訂單量增加，成立球桿第五條生產線。 球桿與腳踏車於本年度完成 NPS 線改造，全面以新的生產方式迎接日增訂單量。
民國 84 年	2 月成立球桿第六條生產線。 4 月組織變更，朝事業部規劃發展，並積極推行「CIS 企業辨識系統」。
民國 85 年	9 月投資第二條材料含浸機試車、生產。 10 月投資震安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6 年	<p>腳踏車部門成功開發碳纖 CROWN 前叉。</p> <p>設立明安網站及企業內部網站。</p> <p>開始明安關係企業合併計劃的推動，並確立 2000 年以上櫃(市)為目標。</p>
民國 87 年	<p>3 月 1 日轉投資之震安股份有限公司由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所吸收合併，7 月 1 日關係企業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安企業有限公司及大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資本額增為 1 億 8 仟 7 佰 1 拾 7 萬元。</p> <p>8 月份轉投資設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p> <p>10 月通過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p> <p>12 月資本額增加為肆億零陸佰貳拾萬元整，並獲財政部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p>
民國 88 年	<p>(1) 2 月開始進行上市輔導。</p> <p>(2) 4 月購入第二部 CAD 設備。</p> <p>(3) 5 月購入「快速原型製作機」。</p> <p>(4) 11 月資本額增加至五億五仟陸佰貳拾萬貳拾元整。</p> <p>(5) 12 月購入新的 1M 寬「預浸材料含浸機」。</p>
民國 89 年	<p>(1) 元月引進 1M 寬預浸材料含浸機試車。</p> <p>(2) 7 月 ERP 上線。</p> <p>(3) 8 月大量生產鈦合金木桿頭。</p> <p>(4) 10 月大陸第二條鑄造線開工。</p> <p>(5) 11 月鈦合真空鑄造爐入廠。</p>
民國 90 年	<p>(1) 6 月與美日知名碳纖維球桿廠商 Fujikura Composite 策略聯盟，並辦理盈餘轉增資伍仟柒佰捌拾肆萬肆仟捌佰貳拾元，實收資本額為陸億參仟陸佰貳拾玖萬貳仟玖佰肆拾元整。</p> <p>(2) 8 月與東吳大學蘇雄義教授合作 SCM 專案計劃。</p> <p>子公司增設大陸沙田廠表面處理作業正式上線。</p> <p>(3) 11 月成立 SCM 小組全力推動供應鏈管理事務，提昇系統效率與降低成本。</p>
民國 91 年	<p>(1) 4 月申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p> <p>(2) 4 月申請股票上櫃案。</p> <p>(3) 12 月 2 日掛牌上櫃。</p>
民國 92 年	<p>(1) 4 月通過經濟部工業局體系間電子化計劃申請補助 925 萬。</p> <p>(2) 4 月購入「雷射氬焊機」，加入焊接鈦球頭行列。</p> <p>(3) 5 月 27 日斥資億元動工興建新廠房。</p>
民國 93 年	<p>(1) 以 PKM 結合企業合併夥伴間彼此的流程作業、應用軟體、資料及 Web 功能，達到企業延伸(Enterprise Extension)提昇競爭力，使企業社群整體皆能獲利。</p> <p>(2) 新建廠房預計 5 月竣工；著手兩廠搬遷事宜，年底正式啟用。</p> <p>(3) 12 月投資設立明安國際企業(越南)責任有限公司。</p>
民國 94 年	<p>(1) 4 月內部 KM 網站上線。</p> <p>(2) 5 月以「I-Design 高爾夫球具協同設計開發專案計畫」通過經濟部技術處示範性資訊應用開發計畫補助 1,440 萬。</p> <p>(3) 12 月於經濟部加工出口區高雄分處設立分公司。</p>
民國 95 年	<p>(1) 4 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p> <p>(2) 5 月投資設立「上海峰盛碳纖科技有限公司」。</p> <p>(3) 7 月投資設立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4) 7 月投資設立「明安複合材料科技(常熟)有限公司」。</p> <p>(5) 10 月通過 ISO 14001 及 OHSAS 18001，落實工安及環保政策。</p>

民國 96 年	(1)10 月明安 20 年回顧與實體展。 (2)11 月通過經濟部工業局知識管理標竿典範輔導(製造工程知識管理機制建立)。
民國 97 年	(1)重新導入 SAP 系統，2009 年 1 月 1 日正式上線。 (2)明安大陸龍眼廠獲得世界知名運動用品廠商 Adidas WS 4C 認證。
民國 98 年	8 月設立子公司「富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9 年	(1)今年 6 月購買「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2)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 月 13 日於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3)今年 10 月集團營收突破百億。
民國 100 年	(1) 2011 年 6 月明安生產自行車零組件及碳纖維複合材料的大業廠通過組織溫室氣體盤查，取得 ISO 14064-1 查證聲明書。 (2) 2011 年 7 月子公司明揚因應營運拓展，由高雄市大樹區搬遷至屏東市屏東加工出口區。 (3) 2011 年 9 月明安集團總部，生產 golf 球頭的中林廠通過組織溫室氣體盤查，領先台灣同業取得 ISO 14064-1 查證聲明書。 (4) 2011 年 9 月經濟部工業局遴選明安為首批<綠色工廠標章>的輔導廠商之一，進行為期 4 個月的綠色工廠輔導。 (5) 2011 年 10 月明安碳纖維複合材料 3 個系列 15 個品項通過產品碳足跡系列認證，並取得 PAS2050 的查證聲明，是明安第一個產品碳足跡認證。 (6) 2011 年 11 月明安碳纖維複合材料 3 個系列 15 個品項獲得台灣電工會及英國 Carbon Trust 碳標籤授權。 (7) 2011 年 10 月明安榮獲行政院職訓局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企業機構版【銀牌】。
民國 101 年	(1) 10 月明安生產複合材料的高加廠通過組織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 ISO 14064-1 查證聲明書。 (2) 10 月明安牙叉通過產品碳足跡認證，並取得 PAS2050 的查證聲明。 (3) 今年 11 月分別與國立成功大學及國立成功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系所丁志明教授專利授權合約及技術移轉，授權專利之範圍主要以「高導熱連續氣相成長碳纖維」相關之技術為主。 (4) 本公司榮獲經濟部技術處補助，成立【明安集團創新研發中心】。 (5)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101 年度全國績優健康職場」減重最佳貢獻獎。 (6) 子公司明揚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0 年度園區事業綠美化競賽景觀設計獎佳作。
民國 102 年	(1) 1 月本公司總部中林廠獲頒【工業局清潔生產合格證書】。 (2) 本公司鈦球頭通過產品碳足跡認證，並取得【PAS 2050】的查證聲明。 (3) 精鑄產品-人工關節，獲得醫療品質認證 ISO13485。 (4) 自創腳踏車品牌【Grampus】，並獲得台灣精品獎-銀牌獎與高雄精品獎雙重肯定。 (5) 5 月鄭錫潛先生擔任明安國際集團董事長。 (6) 子公司明揚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1 年度熱心公益貢獻獎。 (7) 子公司明揚與國內科技大學合作利用國產工具機加工風洞模仁，大幅降低製作模仁時間與成本，並提升模仁的耐用度。 (8) 子公司明揚成功開發軟卻高反發兩層球產品，大幅提升擊球時的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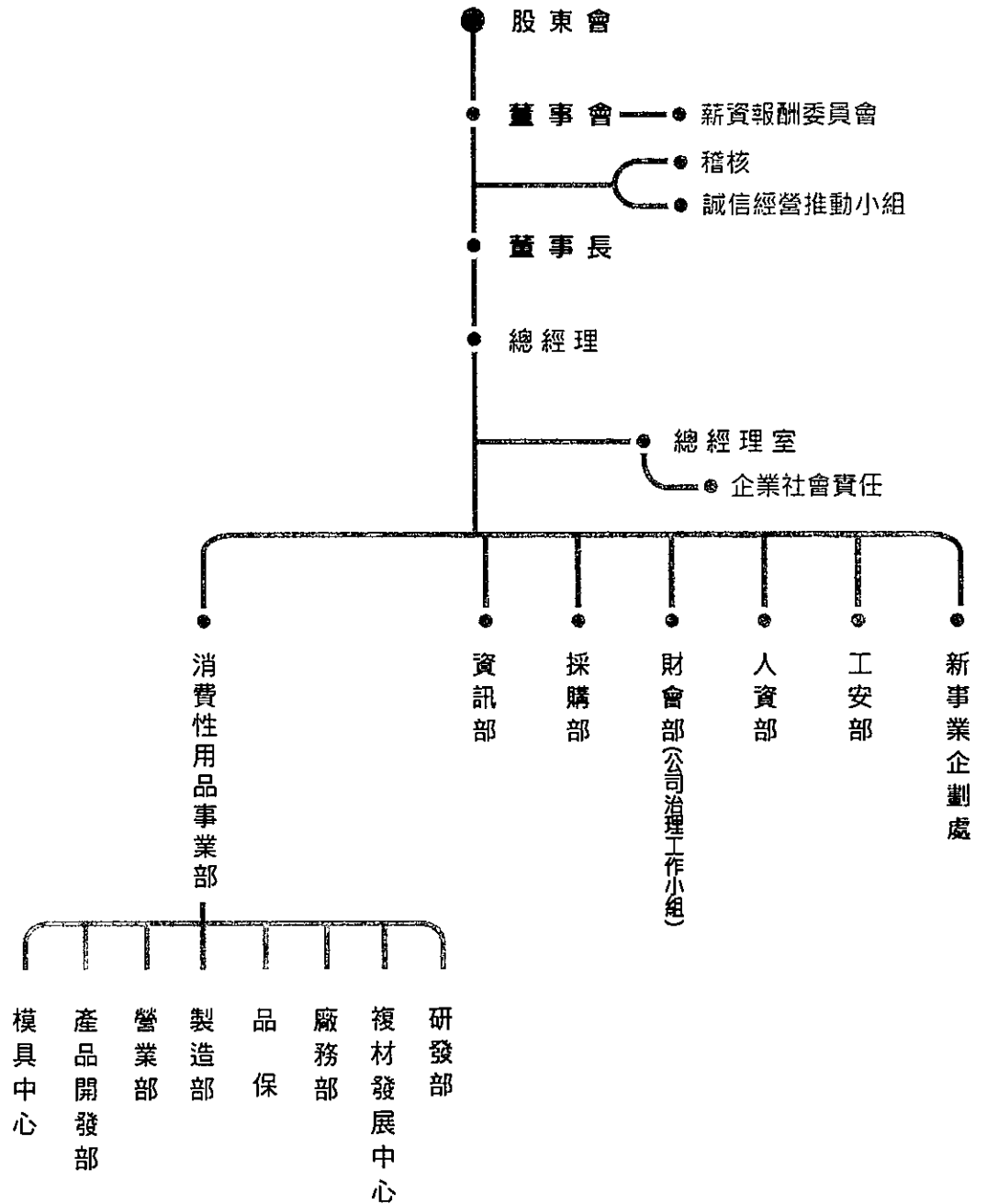
	<p>感與距離。</p> <p>(9) 子公司明揚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2 年度績優健康職場-樂群健康獎。</p>
民國 103 年	<p>(1) 台電 103 年度企業節電競賽活動，明安高加分公司榮獲節電競賽第一名。</p> <p>(2) 高雄工會 103 年度績優廠商選拔表揚，明安獲得〈榮譽會員獎〉。</p> <p>(3) 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 月 10 日上櫃掛牌買賣。</p> <p>(4) 明揚子公司榮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 103 年度節能獎-銀省獎。</p> <p>(5) 明揚子公司經財政部關務署認證取得安全認證優質企業認證。</p>
民國 104 年	<p>(1) 編製並發行第一本「CSR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2) 明安高加廠通過「EICC (電子行業行為準則)」審查。</p> <p>(3) 高爾夫球頭通過產品水足跡認證，取得「ISO14046」查證聲明書。</p> <p>(4) 致力推動無菸環境，及職業傷病預防、健康促進計畫，經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評定符合「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章」。</p>
民國 105 年	<p>(1) 明安獲得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鑄造業補助案。</p> <p>(2) 明安贊助哈佛大學關於先進複合材料應用在建築的研究案。</p> <p>(3) 明安高雄加工出口區分公司新增設第三廠房。</p> <p>(4) DIZO S6 獲得 2017 台灣精品獎。</p>
民國 106 年	<p>(1) DIZO 首家形象店開幕。</p> <p>(2) 榮獲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排名前 5%。</p> <p>(3) 通過 ISO9001 :2015 改版認證。</p> <p>(4) DIZO S6-R 再次榮獲 2018 台灣精品獎。</p> <p>(5) 獨家贊助高雄市交響樂團「樂，在你左右音樂會」，邀請員工及家人及企業夥伴一同歡慶明安 30 週年。</p>
民國 107 年	<p>(1) 贊助 2018 高雄春天藝術節活動。</p> <p>(2) 置太陽能光電設施=920.33M²，設置容量 99.9KW，兼顧能源安全、環境永續及綠色經濟為目標。</p> <p>(3) 107 年 9 月 12 日取得 ISO 45001:2018；107 年 9 月 15 日取得 ISO 14001:2015。</p> <p>(4) 高爾夫球頭及碳纖維複合材料領域，領先同業取得 SGS ISO 45001:2018 驗證。</p> <p>(5) 全產業別第 16 家取得 SGS ISO 45001:2018 驗證。</p> <p>(6) 贊助 Threebond TPGA 高爾夫挑戰賽。</p> <p>(7) 107 年 12 月 27 日研發大樓(中林二廠)落成啟用。</p>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 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圖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全公司經營目標及績效管理的推動與執行，專案計畫擬定與推動執行與評估，協助總經理管理及執行公司各項業務。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合理性評估。
誠信經營推動小組	辦理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
企業社會責任	統籌全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方向與目標擬定，並對客戶服務與供應商管理、人權與社會參與、環境保護各項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及有效執行。
稽核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人資部	規章制度之整合規劃、修訂與執行、人力資源規劃及發展事務。
資訊部	應用軟體系統策劃與執行、電腦及相關周邊設備管理及維護、應用軟體系統相關文件維護、應用軟體外包管理。
採購部	國內外原物料及庶務之採購。
工安部	環安衛管理系統之督導及推動。
財會部	財務、會計、稅務及股務等業務之規劃、運作與管理。
新事業企劃處	蒐集整理並分享集團現有事業項目外之趨勢(STEEP)，提出可行之新興商機提案及自行車自有品牌之推廣並達成自有品牌之營運目標。
產品開發部	開發案執行及開發資源整合協調、新產品開發及量產導入。
研發部	新材料新製程技術開發與測試及新技術引進與量產協助。
營業部	產品之銷售業務、客戶關係開發與維繫及客戶服務。
製造部	產品之生產製造、開發設計及品管控制。
廠務部	工廠製造環境、安全、廠務等管理。
複材發展中心	新產品、新材料、新製程與新設備的開發。
模具中心	各類模具、夾治具之設計、製作、修改、審核、發包及模具製程之設修訂。
品保	進行全公司品質資訊及品質系統之規劃與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2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股)	持股 比率	股數(股)	持股 比率	股數(股)	持股 比率	股數(股)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新錫堃	男	105/05/31	3年	99/06/04	1,304,636	0.98%	1,499,636	1.11%	0	0%	0	0%	日本明治大學 經營管理系	本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明揚國際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 Ltd. 董事、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董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明安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 李雄慶	男	105/05/31	3年	93/05/10	12,134,838	9.10%	12,134,838	8.97%	0	0%	0	0%	無	本公司法人董事。	無	無	無
副董事 長	台灣	劉安時	男	105/05/31	3年	87/07/01	2,285,234	1.71%	2,485,234	1.84%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 高階經營碩士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立字高新科 技(股)公司董事、舊振南食品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永興亨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愛吶的狗埃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杜曉芬	女	105/05/31	3年	105/05/31	593,840	0.45%	733,840	0.54%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 化學工程學系	本公司副董事長暨副總經理、明安投 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 Ltd. 董事、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蕭淑玲	女	105/05/31	3年	99/06/04	206,545	0.15%	206,545	0.15%	0	0%	0	0%	University of Texas 企業管 理系 碩士	本公司董事及營業處協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吳清在	男	105/05/31	3年	91/06/21	0	0%	0	0%	0	0%	0	0%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美國 紐約市大學會 計博士、國立 成功大學會計 系主任暨研究 所教授及所 長、財務金融 研究所所長	本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會召集 人、普倫科技(股)公司監察人、瑞達 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明揚國際科 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會召 集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獨立 董事	台灣	洪麗蓉	女	105/05/31	3年	105/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 管理學院會計 學系、資訊聯 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及合 夥人	本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長興材料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福元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林瑞章	男	105/05/31	3年	105/05/31	515,000	0.39%	1,000,000	0.74%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白美香	女	105/05/31	3年	105/05/31	9,721	0.01%	9,721	0.01%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 系、台灣福興 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本公司監察人、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合興工業(股)公司董事長、同興(股)公司董事長、服養工業(股)公司董事長、福興美國(股)公司董事、至興精機(股)公司董事、台虹科技(股)公司董事、艾德克安防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ALLEGION FU HSING LIMITED董事、FU HSING AMERICAS, INC. 董事。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李鴻詩	男	105/05/31	3年	102/05/31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法律 系學士、長榮 大學醫學研究 所理學碩士、 中山大大學管理 學碩士、理律 法律事務所資深 顧問。	本公司監察人、建華電機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暨薪酬委員、富泰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李鴻詩	男	105/05/31	3年	102/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高雄師範 大學教育學碩 士、勤業眾信 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本公司監察人、凌茂光電(股)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萬國通運(股)公司監察人、明揚國際科技(股)公司監察人、青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順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杜志雄 10.96%、劉安皓 9.33%、鄭錫潛 12.18%、蕭淑玲 5.40%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福訊投資(股)公司 45.75%、弘誠投資(股)公司 16.77%、聯廣投資(股)公司 13.66%、勝友投資(股)公司 10.43%、德力國際投資(股)公司 7.33%、元勝國際投資(股)公司 3.43%、陳建昆 2.63%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4月2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福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瑞璧 37.96%、林子軒 33.02%、張珊 6.17%、林子揚 19.76%、林瑞章 3.09%
弘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尹麗雯 49.64%、林釗弘 47.74%、林紹謙 1.31%、林紹潔 1.31%
聯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文星 26.88%、許美慧 25.00%、林社呈 24.38%、林社佑 23.74%
勝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妙珍 33.04%、林登財 31.30%、林秉寬 13.91%、林芷璋 13.91%、林芷寧 7.84%
德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妙音 32.26%、陳振躍 30.65%、陳思瑾 19.35%、陳思凱 17.74%
元勝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源盛 25%、林淑媛 25%、吳怡欣 25%、吳書豪 25%

(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2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明安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雄慶			✓	✓	✓	✓	✓	✓	✓	✓	✓	✓	✓	✓	無
董事：鄭錫潛			✓										✓	✓	無
董事：劉安皓			✓										✓	✓	無
董事：杜曉芬			✓		✓	✓	✓	✓	✓			✓	✓	✓	無
董事：蕭淑玲				✓	✓	✓	✓		✓	✓	✓	✓	✓	✓	無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瑞章			✓	✓		✓	✓		✓	✓	✓	✓			無
監察人：白美香			✓	✓	✓	✓	✓					✓	✓	✓	1家
監察人：李鴻琦		✓	✓	✓		✓	✓	✓				✓	✓	✓	1家
獨立董事：吳清在	✓	✓	✓	✓	✓	✓	✓	✓	✓	✓	✓	✓	✓	✓	2家
獨立董事：洪麗蓉		✓	✓	✓	✓	✓	✓	✓	✓	✓	✓	✓	✓	✓	3家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鄭錫潛	男	98.10.01	1,499,636	1.11%	0	0%	0	0%	日本明治大學經營管理系	本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 Ltd. 董事、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董事、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董事。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姻親
副總經理	台灣	劉安皓	男	87.07.01	2,485,234	1.84%	740,894	0.55%	0	0%	國立臺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台南紡織化纖廠副廠長	本公司副董事長暨副總經理、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 Ltd. 董事、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	總經理	鄭錫潛	姻親
副總經理	台灣	周益男	男	101.03.01	126,413	0.09%	20,000	0.01%	0	0%	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長、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董事、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 Ltd. 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李美娟	女	96.12.10	475	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81年會計師高考及格 台灣德爾福財務經理、敦揚科技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楊智銘	男	100.01.01	24,317	0.02%	0	0%	0	0%	成功大學航太所結構組 綠點高新科技特助、青賜(股)公司副總、工研院材料研究所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日本	笹本昭則	男	102.07.01	0	0%	0	0%	0	0%	武藏工業大學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林天健	男	103.03.05	0	0%	0	0%	0	0%	Grand Canyon Uni(Arizona state USA) 華新科技處長、 台灣飛利浦QM/組組系統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王志文	男	105.01.01	9,359	0.01%	11,459	0.01%	0	0%	中興大學機械工程學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薛宏榮	男	105.07.26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環境醫學所碩士 佳大化工公司經理 勞動部職安署安區中心副主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杜晚芬	女	108.01.01	733,840	0.54%	0	0%	0	0%	University of Texas 企業管理系碩士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纖維工程技術學系	本公司董事及營業處協理。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劉志隆	男	108.01.01	14,434	0.01%	43	0%	0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纖維工程技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經理	台灣	陳俊仲	男	108.02.01	7,295	0.01%	71	0%	0	0%	義守大學電子工程所碩士 衛道(衛展)科技 客服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金(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兼任 總經理	鄭錫潛	0	0	0	0	7,000	7,140	320	560	11,264	13,009	97	897	0	897	3.44%	3.82%	0	
法人 董事	明安投資 (股)公司																		
法人 代表人	李雄慶																		
副董事長 兼副總經理	劉安皓	0	0	0	0	7,000	7,140	320	560	11,264	13,009	97	897	0	897	3.44%	3.82%	0	
董事	杜晚芬																		
董事	蕭淑玲																		
獨立 董事	吳清在																		
獨立 董事	洪麗蓉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李雄慶、劉安皓、杜錫芬、吳清在、洪麗蓉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李雄慶、劉安皓、杜錫芬、蕭淑玲、吳清在、洪麗蓉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李雄慶、蕭淑玲、吳清在、洪麗蓉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杜曉芬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劉安皓、杜曉芬 鄭錫潛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瑞章	0	0	3,000	3,070	0.55%	0.59%	無
監察人	白美香							
監察人	李鴻琦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瑞章，白美香、李鴻琦	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瑞章，白美香、李鴻琦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本公司	
總經理	鄭錫潛	6,674	8,344	160	160	8,345	8,451	1,005	0	1,005	0	2.85%	3.16%	無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副總經理	周益男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安皓、周益男	劉安皓、周益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錫潛	鄭錫潛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鄭錫潛	0	3,245	3,245	0.57%
	副總經理	劉安皓				
	副總經理	周益男				
	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	郭怡妙				
	協理(註)	李美娟				
	協理	薛宏榮				
	協理	楊智銘				
	協理	笹本昭則				
	協理	林天健				
	協理	蔡昌宏				
	協理	王志文				
	協理	李明泰				

(註):經理人李美娟已於民國108年1月1日起晉升為副總經理。

(五)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酬金總額(千元)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千元)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21,703	3.82%	19,972	4.51%
監察人	3,350	0.59%	3,400	0.7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7,960	3.16%	15,776	3.57%

- 董事及監察人乃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發放酬金，總經理、副總經理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度及參照同業水準訂定支付之，另獎金之給付則視本公司盈餘之多寡、經營績效優劣並參考同業水準支付之。
-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含車馬費及盈餘分配之酬勞等，若董事兼任公司員工，可分配員工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除本薪外，另依職等與績效發放職務加給、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等。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鄭錫潛	5	0	100%	
副董事長	劉安皓	5	0	100%	
董事	明安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雄慶	4	0	80%	
董事	杜曉芬	4	0	80%	
董事	蕭淑玲	4	0	80%	
獨立董事	吳清在	5	0	100%	
獨立董事	洪麗蓉	5	0	100%	

2.(1)108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開會 3 次，各次獨立董事出席狀況如下：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108 年度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吳清在	◎	◎	◎
洪麗蓉	◎	◎	◎

(2)107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共 5 次)：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107 年度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5 次
吳清在	◎	◎	◎	◎	◎
洪麗蓉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七屆 第十二次 107.03.07	會計師事務所委任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十四次 107.08.03	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生產循環」、「採購及付款循環」及「管理控制作業」內控制度部分條文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十五次 107.11.08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7.08.03 董事會：

1. 「106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分配案」獨立董事吳清在及洪麗蓉因利益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2. 「106 年度董(不含獨董)監事酬勞分配案」董事鄭錫潛、劉安皓、杜曉芬因利益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瑞章	5	100%	
監察人	白美香	5	100%	
監察人	李鴻琦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1. 監察人會以電話諮詢及不定期至公司查看，並透過參加股東會，與股東進行溝通，且監察人每年出具「監察人查核報告書」。2. 監察人定期列席董事會及參與股東會，員工及股東與監察人溝通管道順暢。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並列席董事會就稽核計畫執行情形提出報告。監察人針對會計師於查核過程中適時發現及揭露異常或缺失事項，及所提具體改善或防弊意見，得要求提出檢討改進。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註1)。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目前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一次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的執行,於每年度結束時進行評估,董事會的考核項目包含: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及內部控制等三大面向。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於次年度第一季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本公司107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評估已提報108年1月24日董事會通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財會每年一次依「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最近兩年度評估結果提報於107年3月7日及108年2月27日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財會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及吳建志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且會計師事務所亦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另,本公司評估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請詳第29頁(註2)。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經107年5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郭怡妙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人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且已具備上櫃公司財會主管工作經驗達五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p>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等。</p> <p>108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p>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p> <p>(1)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通知董事會成員，並定期更新。</p> <p>(2)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p> <p>(3) 獨立董事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p> <p>(4)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p> <p>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p> <p>(1) 向董事會、獨立董事、監察人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p> <p>(2)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違法決議時提出建言。</p> <p>(3) 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p> <p>3. 維護投資人關係：視需要安排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與主要股東、機構投資人或一般股東交流與溝通，使投資人能獲得足夠資訊評估決定企業合理的資本市</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場價值，並使股東權益受到良好的維護。</p> <p>4.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p> <p>5.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p> <p>108年度進修情形，請詳第29頁(註3)。</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股務專責人員及公司網站之相關連絡人專線，處理各項資訊公告，以及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之相關事宜。</p> <p>(二)本公司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告財務資訊、公司治理等相關訊息，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使各利害關係人有足夠資訊做判斷，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三)本公司於年報、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發佈與企業社會責任有關之訊息及辦法，並於公司網站設有股東問題回答功能，隨時掌握公司資訊，回應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公司已架設網站，在首頁之『投資人關係』選項下可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	V	(二)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集及揭露工作，且業已架設英文網站及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員工權益：公司依法成立工會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維護員工權益，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公司另額外投保員工團體保險。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每季皆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注重工作環境之舒適與清潔，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各出入口皆安裝門禁卡、保全系統及監視器，生產設備配有保護裝置，確保同仁人身安全，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p>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載明投資人信箱及發言人聯絡資訊，以維持企業與股東之良性和諧關係。</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48-50頁。</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評估作業辦法」，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八)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為上櫃公司6%-20%，尚無需改善者而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註1)董事會專業性、獨立性及落實多元化情形，如下說明：

一、董事會專業性、獨立性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第3項，董事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運判斷能力。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5. 產業知識。6. 國際市場觀。7. 領導能力。8. 決策能力。

二、董事會多元性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第2項中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2位非執行董事、2位獨立董事及3位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長鄭錫潛、副董事長劉安皓及營業處協理杜晚芬)，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25%以上，目前7位董事，包括3位女性董事，比率達43%。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能力				產業經驗			整體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會計	財務金融	企業經營管理	風險管理	高爾夫	複合材料	食品	資產管理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40至50	51至60	61至70	71至75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鄭錫潛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明安投資-李雄慶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劉安皓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杜晚芬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蕭淑玲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吳清在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洪麗蓉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註2)明安公司評估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請詳下表：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期間：108年

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基會計師、吳建志會計師

獨立性及適任性	是	否	備註
一、簽證會計師非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	√		
二、簽證會計師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		
三、簽證會計師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		
四、簽證會計師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獨立性之規範。	√		
五、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六、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七、簽證會計師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	√		
八、會計師事務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有足夠的規模及資源。	√		
九、會計師事務所在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及時通知管理階層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		

(註3)公司治理主管108年度進修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請詳下表：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小時)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小時)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起	迄				
108/4/18	108/4/1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3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自100年12月8日設置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酬水準，薪酬委員會委員共三人，由吳清在委員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依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確實運作。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考試及 領有證書 之專門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務之 所需之 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吳清在	V			V	V	V	V	V	V	V	V	2家	
獨立董事	洪麗蓉		V	V	V	V	V	V	V	V	V	V	2家	
其他	陳輝雄	V			V	V	V	V	V	V	V	V	2家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6月16日至108年5月30日，107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吳清在	3	0	100%	
委員	洪麗蓉	3	0	100%	
委員	陳輝雄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 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07年第一次 107年1月30日	1. 審查本公司民國107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2. 審查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擬議發放案。 3. 審查本公司107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年第二次 107年3月7日	1. 審查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 審查本公司106年度經理人特別獎金擬議發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審查本公司107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107年第三次 107年3月7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審查本公司106年度獨立董事酬勞分配案。 2. 審查本公司106年度董(不含獨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3. 審查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發放辦法」修訂案。 4. 審查本公司106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V		<p>(一) 公司除了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將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與公司外部網站中，並依實際執行狀況檢討改善。隸屬於總經理室企業社會責任單位之執掌功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促進企業永續發展。 2. 每年負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編撰及發行。 3. 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呈報ESG【(environment)對於環境的關懷、(social)對社會及文化的考量，(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4. 透過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因應各利害關係人關注公司的議題。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V		<p>(二) 公司定期舉辦新人及在職員工教育訓練、專業技能訓練及評鑑、工業安全衛生及環境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與宣導、健康促進教育訓練，以及董事、監察人之公司治理教育訓練。</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V		<p>(三) 本公司已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總經理室高階主管督導，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成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訂有薪資、年節獎酬、績效、激勵獎金、退休制度、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等管理作業辦法，並依據勞動市場、經濟環境因素等考量每年定期檢討修正。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 	無重大差異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p> <p>2. 公司為落實績效考核制度，達整體營運之競爭力對員工安全防護、緊急應變處理、行為準則等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實際演練與宣導，並每年選出優秀明安人及集團優秀明安人，獎懲、晉升、激勵制度，以保障員工安全，激發員工熱情，提升員工應變能力及道德誠信依循之企業社會責任目的。</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一) 本公司致力於節約各項能資源使用，透過定期會議檢討追蹤，以期使各項能資源做最有效率之使用，減少浪費與減碳，依據公司環安衛政策之承諾採用對環境降低負荷之原物料，廢棄物進行回收、減量與再利用。</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二) 本公司訂有環境管理政策，並有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並建置專責單位維護管理，對新進人員與員工進行教育訓練，加強觀念認知，落實環安衛政策與目標。</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三) 本公司為了解廠房運作排碳狀況，已執行ISO14064認證，並以此為依據進行減碳，訂定機制透過節能減碳會議，定期追蹤管控以達目標。</p>	無重大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一) 公司制定之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公司已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並揭露保障人權政策：</p> <p>1. 人性尊嚴：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之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p> <p>2. 平等權：公司依據法規「性別工作平等法」來訂定「性騷擾</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防治及申訴辦法作業程序書」，以保障婦女之人身安全，促進兩性地位之實質平等，相關管理規範皆有揭示「不因種族、階級、出生國、宗教、殘障、性別、性向或政治因素等而有歧視或允許歧視之事件發生」。</p> <p>3. 意見表達自由：為尊重他人的權利或名譽，公司設置實體意見箱與網路意見箱，及外部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之聯絡專線，包含公司總機、投資人關係暨新聞聯絡人、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及業務服務等專人專線。另定期舉辦全廠員工溝通會、各項專案溝通會、外勞溝通會等，提供同仁反應意見及建議管道。</p> <p>4. 隱私權、名譽權：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護作業程序書」，以免於他人侵擾及個人資料之自主控制。</p> <p>5. 工作權：</p> <p>(1) 公司訂有「薪資管理作業程序書」提供同工同酬及合適的薪酬辦法。</p> <p>(2) 安全和衛生的工作條件：公司訂有「作業環境測定作業指導書」、「化學品管理作業管制程序書」、「顯著風險作業指導書」、「工作安全分析作業指導書」、「安全觀察作業指導書」、「危險性機械及設備自動檢查管理作業程序書」、「緊急應變作業程序書」，提供員工安全及衛生的工作條件。</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3)公司訂有「晉升作業程序書」,提供員工暢通的晉升管道。</p> <p>(4)休假與工作時間合理設置:訂有「請假管理作業程序書」,提供員工特休假、家庭照顧假及育嬰留停假、產、婚、喪假、在職進修假等,並比照公務人員全年度休假天數。</p> <p>(5)健康權:訂定「員工健康檢查作業指導書」、「防護具管理作業指導書」、「危害通識計劃作業指導書」,並定期實施工作場所消毒,預防和控制傳染病、職業病、以及其他的疾病的發生。</p> <p>(6)環境權:公司訂有「廢水管理作業指導書」、「空氣污染管理作業指導書」、「環安衛溝通及諮詢作業程序書」、「環安衛政策目標制定及審查作業程序書」、「環境及安全衛生量測與監督作業程序書」、「環安衛不符合矯正作業程序書」、「環安衛考量面與風險評估作業程序書」、「廢棄物管理作業程序書」、「噪音防制作業程序書」,以提供安全供水、空氣污染防制、污水處理和廢棄物處理的環境管理,並於廠區綠化植栽,以保護地球資源,降低溫室氣體排放。</p> <p>(7)文化權:以三意六大信念為核心價值觀,據以規畫</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p>明安學院，編製相關行為準則，並設置「集團年度優秀明安人暨優秀明安人選拔獎勵辦法」，選拔文化實現之典範。三意：誠意、創意、滿意。六大信念：誠信分享、尊重人性、勤於學習、勇於創新、人人當責、全員滿意，營造團隊共識願景與目標。</p> <p>(二) 本公司提供多元且暢通的溝通管道，設有勞資會議、內部網站網路意見箱、實體員工意見箱、兩性平權員工申訴專線及部網站的利害關係人之聯絡專線等，並由人資專責單位提供各項妥適溝通申訴及處理。</p>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三)(1) 本公司已制定環保及勞工衛生安全政策，並張貼於公佈欄，以佈達同仁，並指派專責之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消防人員以及急救人員等，以確保同仁工作環境之安全。</p> <p>(2) 透過每季舉辦的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及防治有關勞工安全與衛生事項，以保障員工生命財產安全。</p> <p>(3) 本公司符合ISO14001與OHSAS18001的標準，並推行7S活動，保持整潔、安全、和諧的工作與健康的環境，更滿足客戶要求。</p> <p>(4) 聘請護理師針對員工進行健康教育特聘醫師駐廠看診，使員工可於廠內享受專業的醫療諮詢。</p> <p>(5) 為提升員工身體健康機能，</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p>舉辦健康促進活動(包含捐血、體適能及減重等)，讓同仁了解自己的體能狀況，並進而養成規律運動習慣，達到鍛鍊體能、健康生活之目的。</p> <p>(四)</p> <p>(1)定期舉辦動員大會，宣達公司營運及品質狀況、行政制度、活動資訊及工安宣導等，讓全員了解公司營運狀況及未來發展，更以雙向溝通，了解員工需求與想法。</p> <p>(2)每季召開勞資會議，提供營運資訊、活動及政令訊息，資方與勞工代表溝通凝聚共識。</p> <p>(3)各項專案會議，提供營運、品質、生產及研發等專案討論、溝通及問題解決，讓員工可以全面了解對營運的影響，並共同找出因應方法。</p>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五)</p> <p>(1) 公司建立職場工作說明書，訂定各項職務能力規劃與發展，並透過教育訓練體系圖，提供員工人才發展訓練、價值觀與共識、自我啟發與學習之各階層成長環境。</p> <p>(2)營運策略能力培育：以團隊共創方式，透過腦力激盪學習，建立未來發展願景及目標，及全員參與策略行動。</p> <p>(3)主管能力培育：依據公司訓練體系圖培育各階主管管理職能，以提升主管管理技能、人際關係與培育及激勵部屬等能力。</p> <p>(4)基層員工專業培育：依各工</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位透過通識及專業職能訓練，提升員工能力發展。</p> <p>(六) 本公司極力重視品質管理制度與系統之設計與落實，規劃並執行各項檢驗系統，以提供客戶高品質產品與服務。本公司之生產、採購、服務及各項作業流程之設計與執行符合並通過ISO9001認證。更進一步導入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通過ISO 14001與OHSAS 18001認證。產品品質與完善服務廣為客戶讚賞認可。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服務體制，除定期與客戶討論產品開發、生產、品質等狀況，做為公司發展與改進之重要參考外，定期對客戶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充份掌握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以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之差距，做為品質系統改善之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p>	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p>(七) 本公司生產之產品皆符合客戶所制訂之規格生產。對銷售之不同地區產品，也以客戶提供之規範與規格生產並標示資訊，以符合相關法規與標準之規定。</p>	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p>(八) 為確保長期穩定供應、符合客戶產品品質需求及對環境保護要求，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提供安定品質及物質安全資料，從原料供應商進行源頭控管，在製造過程中不使用危害人體之物料，以追求生產符合歐盟法規(如RoHS)以及客戶要求的產品，確保對環境保護措施。</p>	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	V		<p>(九)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止或解除契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請詳第41~42頁附表內容。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遵行自訂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運行，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於107年度出版第五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整合並揭露CSR相關資訊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出版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內容架構，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倡議組織發布之永續性報告準則(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彙編，依循GRI Standards「核心」選項揭露。			

(附表)10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永續經營	方向	執行情形
公司治理	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於105年11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於106年2月完成且公布於明安外部網站。
	◎凝聚員工向心力、增進員工歸屬感、	◆配合各節慶主題辦理活動，與員工歡度佳節： 107.02「三十而麗、幸福接力」主題餐會尾牙，勞資同歡。 107.05母親節-手作，是愛的溫度。 107.08父親節-謝謝您，幫我們教育了好員工。
	◎提倡藝文風氣、鼓勵員工展現創意	107.09將廠慶活動擴大辦理為家庭日活動，假大魯閣鈴鹿賽道樂園，邀請員工家人一同參與，透過體驗各項室內外遊樂設施、享受美食與甜點，闔家同歡。
	◎增進親子互動，提升員工眷屬對公司的認同與支持	107.06~10舉行「照就美好環境」攝影比賽、「寶貝地球我最繪」兒童繪圖比賽；合計收集43件攝影作品、107件兒童繪圖作品，得獎作品於廠區內展出，供全體員工欣賞。
	◎職場身心健康	107.05月透過政府補助「四癌篩檢」活動，以做篩檢願健康為號召，邀約同仁共同參與，期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的。共計65人次參與。 107.12月公司與高雄捐血中心合作，舉辦「愛心捐血活動」，積極為社會公益盡一份心力。107年共計32位同仁參與。
社會共榮		107.01~12舒壓按摩公益活動：給予，讓生活變得更好，給予一：員工來按摩公司提供一個就業機會給予視障按摩師，給予二：員工來按摩我們會將員工捐的發票給予不同的慈善機構，給予三：公司體恤及照顧員工，聘請「財團法人高雄市盲人福利協進會」每月安排視障按摩服務，讓同仁身心靈得到適度的放鬆並增加工作效率。107年參與人數108人。
	◎社會公益	107.02參與第28屆寒士吃飽30：出動12名志工，陪伴100寒士並提供急難救助紅包。 107.02安得烈年菜食物箱募集：122位員工參與，募得92,200元整。 107.02~06高雄春天藝術節活動贊助。 107.03「手」護海洋淨灘活動：招募60名熱心志工到高雄市林園汕尾西汕沙灘撿拾垃圾，總共清出366公斤垃圾。 107.09明安、台灣福興以及明安子公司明揚共同贊助Threebond TPGA高爾夫挑戰賽。 107.10贊助「安得烈培鷹計畫」獎助學金。 107.10安得烈食物箱包裝：身體力行為弱勢孩童包裝100箱食物。 107.12家扶愛心園遊會：贊助兩個攤位，並由明安志工負責

永續經營	方向	執行情形
資訊揭露	加強企業社會責任	<p>義賣工作，義賣當天所得全數捐給家扶中心。</p> <p>107.12 家扶兒童耶誕圓夢：連續四年與南高雄家扶中心合作，熱烈響應許願計畫，今年同樣認領 120 位南高雄家扶中心弱勢兒童心願。</p>
	<p>資訊揭露，每年發行 107 年 5 月完成發行 106 年度 CSR 報告書及 108 年 4 月完成發 CSR 報告書並更新至行 107 年度 CSR 報告書，並已更新至明安外網。</p> <p>明安外網。</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p>	V	V	無重大差異
			<p>(一) 本公司已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書」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為本公司的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透過誠信經營推動小組專職單位定期宣導及教育訓練，以落實誠信經營作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申訴制度，亦提供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教育訓練，以落實執行；此外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執行，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推動及監督執行，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之狀況。</p> <p>(三) 本公司以「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為遵循準則，並於「誠信經營作業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序及行為指南」訂定相關之處理程序及防範措施。依「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往來對象的合法性，以及曾有不誠信行為的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V		(一) 本公司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規範宜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與他人簽訂之合約內容業已包括經發現交易相對人涉及不誠信行為者，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合約之規定。本公司對往來之客戶及外包商均建立評核機制，與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於合約中。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隸屬董事會之誠信經營推動小組專職單位，並由該專職單位每年第四季於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及下一年度執行計畫。107年度於107年11月8日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誠信經營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並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落實。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透過每年一次的動員大會、公佈欄或相同目的的其他方式，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107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安全衛生管理及檢驗、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計448人次，合計1,861.03人時。本公司透過每年一次的動員大會、公佈欄或相同目的的其他方式，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1. 本公司已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書」，以落實誠信經營作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p>2. 本公司內部網站設有電子意見箱、與CEO有約及誠信信箱，員工之意見可透過多重管道與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溝通管道暢通。3. 公司設置實體意見箱與網路意見箱，及外部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之聯絡專線，並設有專責單位人員受理執行。</p> <p>(二) 本公司制定申訴作業程序、案件受理的權責單位及事件處理流程，並遵法個資保密及嚴禁對同仁從事報復行為。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書」訂有明確之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p>(三) 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書」訂有明確之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一) 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除於年報揭露外，本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請參閱</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 上櫃公 司誠信 經營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網址： (www.adgroup.com.tw) 揭露事項： 1. 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推動及執行情形。 2. 公司網站的企業社會責任專區設立誠信經營相關之不誠信行為之檢舉管道。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p>(一)誠信經營定期宣導觀念及教育訓練 定期向全體員工宣導誠信經營觀念： 於107年7月24日舉辦動員大會向全體員工宣導有關「誠信經營作業暨行為指南宣導」。</p> <p>(二)與往來對象於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三)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及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 即時更新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及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 107年度皆未接獲相關誠信檢舉事宜。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運作執行，實際執行狀況無差異。</p>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訂定之作業程序如下：

- (1) 公司章程
- (2)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3)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4) 道德行為準則
- (5) 誠信經營守則
- (6)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7)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8)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9)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10)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11)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12) 股東會議事規則
- (13) 董事會議事規範
- (1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2. 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參閱：

-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之公司治理專區。
- (2) 本公司網站(<http://www.adgroup.com.tw>)投資人關係項目下公司治理單元。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中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規定，定期執行稽核及對子公司之財務及業務資訊定期進行分析檢討。
2. 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相關證照情形：無。
3. 107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長	鄭錫潛	105/05/31	107/08/0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07/09/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董事	劉安皓	105/05/31	107/04/2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107/09/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院	
法人董事代表人	李雄慶	105/05/31	107/04/2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107/08/0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董事	杜曉芬	105/05/31	107/09/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107/11/26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成本節約」與「競爭策略」之稽核管控實務
董事	蕭淑玲	105/05/31	107/09/1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數位經濟時代下之法遵風險實務議題解析
獨立董事	吳清在	105/05/31	107/04/2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107/09/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獨立董事	洪麗蓉	105/05/31	107/04/2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107/09/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林瑞章	105/05/31	107/04/2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107/04/27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7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監察人	白美香	105/05/31	107/04/2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107/08/0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監察人	李鴻琦	105/05/31	107/04/25	財團法人台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灣金融研訓院	營研習班
			107/09/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2月27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2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鄭錫潛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事項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7.5.25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 承認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2. 承認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訂定 107 年 6 月 26 日為配息基準日，並於 107 年 7 月 18 日現金股利發放完成。(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2.6 元)
	討論事項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已於 107 年 6 月 19 日完成變更登記，並依新修訂之公司章程辦理。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已於 107 年 6 月 6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股東會議事錄於 107 年 5 月 29 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7.1.30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擬議發放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4.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之營運計畫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7.3.7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特別獎金擬議發放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4.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案。 5.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6.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7.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通過召集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9. 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0.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107.5.10	1. 通過設置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人員案。 2. 通過為因應往來銀行、貸款手續及資金調度之需要，向金融機構辦理開戶、存款、借款，含有關額度之申請或續約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7.8.3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董(不含獨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發放辦法」修訂案。 4.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5. 通過本公司 107 年上半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擬議發放案。 6.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生產循環」、「採購及付款循環」及「管理控制作業」內控制度部分條文案。 8. 通過為因應往來銀行、貸款手續及資金調度之需要，向金融機構辦理開戶、存款、借款，含有關額度之申請或續約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7.11.8	1.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4. 通過為因應往來銀行、貸款手續及資金調度之需要，向金融機構辦理開戶、存款、借款，含有關額度之申請或續約案。 5.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 ORATION LTD. 擴建廠房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8.1.24	1. 通過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2. 通過本公司 107 年下半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擬議發放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擬議發放案。 4.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之營運計畫案。 5. 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6. 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108.2.27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案。	已遵行決議辦理。

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4.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5. 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8. 通過本公司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 2 人）及監察人提名公告之作業流程暨審查標準案。 9.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 2 人）及監察人候選人暨審查案。 10.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1. 通過召集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2. 通過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3.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王國華	107/1/1/-107/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0	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V		V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0	0	0	0	0	107.01.01 107.12.31	不適用
	王國華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5% 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民國 108 年 01 月 01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原簽證會計師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及王國華會計師，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自民國 108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廖阿甚會計師及吳建志會計師。(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委 任 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註：自民國 108 年第一季起更換會計師，係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

如有下列事項，亦應加以揭露：

1.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2.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3.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4. 前任會計師如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廖阿甚、吳建志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08 年 01 月 0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故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故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前後任會計師之意見並無差異之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鄭錫潛	0	0	0	0
董事	明安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0	0	0	0
副董事長兼副總 經理	劉安皓	0	0	0	0
董事	杜曉芬	60,000	0	0	0
董事	蕭淑玲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清在	0	0	0	0
獨立董事	洪麗蓉	0	0	0	0
監察人	福元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林瑞章	0	0	0	0
監察人	白美香	0	0	0	0
監察人	李鴻琦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益男	12,000	0	18,000	0
財務主管及 會計主管	郭怡妙	(29,000)	0	0	0
協理(註)	李美娟	0	0	(20,000)	0
協理	楊智銘	0	0	0	0
協理	世本昭則	0	0	0	0
協理	林天健	0	0	0	0
協理	薛宏榮	0	0	0	0
協理	蔡昌宏	(34,000)	0	0	0
協理	李明泰	0	0	0	0
協理	王志文	(54,000)	0	0	0

(註):經理人李美娟已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起晉升為副總經理。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錫潛	12,134,838	8.97%	0	0.00%	0	0.00%	鄭豐耀 劉安皓	父子 姻親	
上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豐耀	5,883,000	4.35%	0	0.00%	0	0.00%	鄭錫潛	父子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762,959	2.04%	0	0.00%	0	0.00%	無	無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710,750	2.00%	0	0.00%	0	0.00%	無	無	
明彧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美珍	2,560,003	1.89%	0	0.00%	0	0.00%	無	無	
劉安皓	2,485,234	1.84%	740,894	0.55%	0	0.00%	鄭錫潛	姻親	
源宏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劉安皓	2,263,415	1.67%	0	0.00%	0	0.00%	鄭錫潛	姻親	
自由投資有限公司	2,115,380	1.56%	0	0.00%	0	0.00%	無	無	
永存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傅璋惠	1,984,916	1.47%	0	0.00%	0	0.00%	無	無	
明發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錫潛	1,944,000	1.44%	0	0.00%	0	0.00%	鄭豐耀 劉安皓	父子 姻親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4,584,815	100%	0	0%	4,584,815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1,050,000	100%	0	0%	1,050,000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4,000,000	100%	0	0%	14,000,000	100%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18,424	55.93%	0	0%	28,518,424	55.93%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富國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8年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沖股款者	其他(核准函號)
85.2	10元	8,509,000	85,090,000	8,509,000	85,090,000	現金增資	--	85.03.20(85)商第103677號
87.7	10元	18,717,012	187,170,120	18,717,012	187,170,120	合併大安、明安	--	87.09.11(87)商第087119823號
87.12	10元	40,620,012	406,200,120	40,620,012	406,200,120	現金增資	--	87.12.02(87)台財證(一)字第97995號
88.10	10元	55,620,012	556,200,120	55,620,012	556,200,120	現金增資	--	88.10.30(88)台財證(一)字第94843號
89.7	10元	57,844,812	578,448,120	57,844,812	578,448,120	資本公積增資	--	89.07.15(89)台財證(一)字第61843號
90.7	10元	63,629,294	636,292,940	63,629,294	636,292,940	盈餘增資	--	90.07.27(90)台財證(一)字第148681號
91.7	10元	116,300,000	1,163,000,000	66,810,759	668,107,590	盈餘增資	--	91.07.05(91)台財證(一)字第0910136844號
92.7	10元	116,300,000	1,163,000,000	70,934,236	709,342,36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2.07.04(92)台財證(一)字第0920129884號
93.8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5,629,863	856,298,63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3.08.23經投商字第09301153530號
94.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7,241,326	872,413,26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01.25經投商字第09401008090號
94.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89,032,803	890,328,03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04.13經投商字第09401060590號
94.9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4,944,607	949,446,07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員工認股權	--	94.09.08經投商字第09401176760號
94.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5,616,891	956,168,91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4.10.25經投商字第09401212400號
95.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6,059,641	960,596,410	員工認股權	--	95.01.16經投商字第09501009210號
95.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97,080,641	970,806,410	員工認股權	--	95.04.17經投商字第09501066950號
95.8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2,901,923	1,029,019,23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員工認股權	--	95.08.25經投商字第09501186570號
95.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3,028,423	1,030,284,230	員工認股權	--	95.10.24經投商字第09501239350號
96.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4,210,023	1,042,100,230	員工認股權	--	96.01.25經投商字第09501018310號
96.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6,843,313	1,068,433,13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4.17經投商字第09601077630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沖股款者	其他(核准函號)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96.07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08,305,210	1,083,052,10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7.18 經投商字第09601163620號
96.09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1,643,138	1,116,431,38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09.05 經投商字第09601218630號
96.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4,780,567	1,147,805,67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6.10.22 經投商字第09601254980號
97.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5,548,707	1,155,487,070	公司債轉換 員工認股權	--	97.01.21 經投商字第09701011550號
97.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5,561,951	1,155,619,510	公司債轉換	--	97.04.18 經投商字第09701091500號
97.07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6,334,575	1,163,345,750	公司債轉換	--	97.07.24 經投商字第09701183940號
97.09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9,645,814	1,196,458,140	盈餘增資 (含員工紅利)	--	97.09.15 經投商字第09701236020號
97.1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785,058	1,187,850,580	公司債轉換 註銷庫藏股	--	97.11.06 經投商字第09701281280號
98.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789,924	1,187,899,240	公司債轉換	--	98.01.08 經投商字第09801001810號
98.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18,975,109	1,189,751,090	公司債轉換	--	98.04.09 經投商字第09801067780號
98.07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5,397,905	1,253,979,050	公司債轉換	--	98.07.21 經投商字第09801151010號
98.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9,355,126	1,293,551,260	公司債轉換	--	98.10.16 經投商字第09801240030號
99.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29,937,359	1,299,373,590	公司債轉換	--	99.01.19 經投商字第09901009280號
99.04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1,213,663	1,312,136,630	公司債轉換	--	99.04.02 經投商字第09901066280號
100.01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5,041,722	1,350,417,220	公司債轉換	--	100.01.19 經投商字第10001013520號
101.03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4,342,722	1,343,427,220	註銷庫藏股	--	101.03.26 經投商字第10101051510號
104.12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3,375,722	1,333,757,220	註銷庫藏股	--	104.12.24 經投商字第10401269350號
106.10	10元	146,300,000	1,463,000,000	135,312,722	1,353,127,220	員工認股權	--	106.10.20 經投商字第10601144720號

108年3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35,312,722股	10,987,278股	146,300,000股	

註：係上櫃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持有股數	0	0	44,841,995	73,837,252	16,633,475	135,312,722
持股比例(%)	0	0	33.14	54.57	12.29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8年4月2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912	288,182	0.21
1,000 至 5,000	4,178	8,762,978	6.48
5,001 至 10,000	753	5,842,489	4.32
10,001 至 15,000	280	3,484,304	2.58
15,001 至 20,000	169	3,087,242	2.28
20,001 至 30,000	146	3,629,817	2.68
30,001 至 50,000	138	5,523,034	4.08
50,001 至 100,000	117	8,070,525	5.96
100,001 至 200,000	53	7,583,403	5.60
200,001 至 400,000	31	8,687,757	6.42
400,001 至 600,000	18	8,751,039	6.47
600,001 至 800,000	6	3,960,373	2.93
800,001 至 1,000,000	5	4,600,637	3.40
1,000,001 以上	29	63,040,942	46.59
合 計	7,835	135,312,722	100.00

2. 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年4月2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34,838	8.97%
上明投資有限公司	5,883,000	4.35%
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762,959	2.04%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 專戶	2,710,750	2.00%
明彧投資有限公司	2,560,003	1.89%
劉安皓	2,485,234	1.84%
源宏投資有限公司	2,263,415	1.67%
自由投資有限公司	2,115,380	1.56%
永存投資有限公司	1,984,916	1.47%
明發投資有限公司	1,944,000	1.44%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106年 (107年發放)	107年 (108年發放)		
每股市價	最高	48.5	50.6	42.25	
	最低	24.0	29.2	36.35	
	平均	36.61	41.34	39.7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7.19	28.43	30.19	
	分配後	24.57	(註)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4,080	135,313	135,313	
	每股盈餘	3.30	4.20	1.5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6	(註)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1.10	9.84	不適用	
	本利比	14.08	(註)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7.10%	(註)	不適用	

註：108年尚未召開股東會決議股利發放。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永續經營與增加獲利，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其分派或保留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之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盈餘穩定性、現金收支情形、未來年度業務評估、適度盈餘保留與股東稅負等因素考量而定。未來將以平衡式股利政策為目標，長期而言，可保障投資者權益，並能掌握資金之流動與公司形象之維繫。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擬以 107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依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股數，每股配發 2.2 元之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297,687,988 元。如遇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致每股配息比例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討論處理之。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不適用。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另，董監事酬勞，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並以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發放辦法」辦理之，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後，發放作業授權董事長處理之，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制度。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擬議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45,600,000 元，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10,000,000 元，係符合公司章程規定，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擬議分派項目	107 年度			
	認列費用年估列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45,600	45,600	0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10,000	10,000	0	無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因員工酬勞全數擬以現金支付，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擬議分派項目	106 年度			
	認列費用年估列金額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現金酬勞	32,955	32,955	0	無
董事、監察人酬勞	10,000	10,000	0	無

-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碳纖維預浸材料、碳纖維製品(包括棒球棒、撞球桿、箭矢、高爾夫球桿及球桿棒、釣魚具、腳踏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2) 供應航太工業產品所需複合材料、「碳纖維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3)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4) 體育用品製造業。
- (5) 銅鑄造業。
- (6) 銅材二次加工業。
- (7) 閥類製造業。
- (8) 機械設備製造業。
- (9)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
- (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1) 國際貿易業。
- (12)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零售業。
- (13)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 (14)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5) 文教、樂器及育樂用品批發及零售業。
- (16) 模具製造及批發業。
- (17) 強化塑膠製品製造業。
- (18) 化學原料批發、零售業。

2. 107 年度主要產品佔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業項目	107 年度產品營業比重(%)
GOLF 球具	71.78%
GOLF 球	14.21%
複合產品	14.01%
合計	100.00%

3. 公司目前產品及服務項目

- (1)不銹鋼、複合材質高爾夫木桿頭、鐵頭、推桿頭。
- (2)鈦合金高爾夫木桿頭。
- (3)碳纖維高爾夫球桿。
- (4)高爾夫球具之組桿。
- (5)鍛造高爾夫木桿頭及鐵頭。
- (6)自行車前叉、車架及其他零組件。
- (7)碳纖維預浸材料、玻璃纖維預浸材料及補強材料貼片。
- (8)練習球(Range balls)。
- (9)二層高爾夫球。
- (10)三層高爾夫球。
- (11)四層高爾夫球。
- (12)高階比賽球。
- (13)其他特殊規格之高爾夫球。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新技術

- (1)SMC 配方。
- (2)奈米碳材配方。
- (3)高韌性配方。
- (4)3D 列印技術應於球頭的開發。
- (5)複合材料複雜成型技術開發。
- (6)鈦合金材料開發。
- (7)不鏽鋼材料開發。
- (8)碳纖維與塑膠結合技術的應用。
- (9)CAE-測試模擬架構及剛性、摔落、衝擊分析。
- (10)Pu-foam 及 EPS 成型技術於輕量化車架及電動自行車的開發應用。
- (11)智能感應器的開發及應用。
- (12)碳纖真空成型的技術開發。
- (13)碳纖表面外觀成型的技術開發。
- (14)Plasma treatment 應用於碳纖維與金屬的結合技術
- (15)E-bike 公路車製程技術開發。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A. 高爾夫用品方面(GOLF)：

美、日兩國為高爾夫球桿主要消費國，其品牌大廠已在消費者心中建立品牌優勢，包括美國的 Taylor Made、Callaway、Ping、Titleist、Cobra、Cleveland 等；日本則有 Srixon、Maruman、Bridgestone、Mizuno、Yamaha、PRGR 等幾乎主宰全球球具消費市場。而台灣廠商在行銷通路難以暢通下，以自有品牌行銷比重甚低，大都採承接代工訂單為主，台灣高爾夫球具製造業者歷經四十多年之製造經驗，產品研發能力強、品質優良、交期準時加上歷史地緣關係及生產成本優勢，因此我國已儼然成為全球最重要高爾夫球桿生產製造中心。

而以高爾夫產業之全球經營型態而言，除少數專司高爾夫球生產之品牌外，多數品牌多採複合式經營，以品牌為後盾，經營觸角涵蓋各式高爾夫運動產品，包括球桿、球、設備甚至球衣等等，該類品牌多數已將球桿等產品外包給亞洲地區業者生產，尤其是台灣代工廠商，在高爾夫球具製造領域中，憑藉著精湛的製造技術、優異的開發設計能力、純熟的人力經驗及充足的資本產能，拿下了八成以上的代工市場，使得品牌大廠對於台灣廠商的依賴更為深化，產業之間行銷-設計-製造之分工環節更為分明，成為密不可分的夥伴合作關係。而品牌大廠近幾年來積極跨入球的領域，所循之方法依然採用此一成功模式，因此台灣廠商在高爾夫球的市場上亦將扮演最佳的製造開發、成本控管之角色，循著高爾夫球具的發展軌跡，創造出另一個重要的產值品項。

現今的高爾夫球具無論是材質應用、外觀造型、製程設計等均日益複雜，因此在產製過程中需有相當完整之供應體系配合，而品牌大廠也積極與國內主要廠商形成緊密的合作體系，而這緊密的合作體系亦形成外部加入者之競爭障礙。

B. 複合材料產品方面：

(A)複合材料(在 3C 的應用)：

a. 複合材料(在 3C 的應用)：

在全球循環經濟的倡導、企業社會責任加上 EPPET 法令因素等，複材因應可回收議題勢必越加重要，對 TS 或 TP 的發展趨勢造成影響。

b. 攜帶(穿戴)裝置，須具備輕量、高剛性、尺寸穩定性等特性，在市場新應用日益擴大下，將帶起另一波應用複材的需求。

c. 汽車領域：

環境議題和隨著汽車大廠紛紛在電動車的發展推動趨勢，為了減重和能源效率的需求，相關零組件採用碳纖需求將愈趨提升。

(B)自行車產品(BIKE)：

自行車工業屬於勞動密集產業，國內業者面對勞工短缺，土地成本高漲等因素，紛紛採取國際分工策略，分散製造地點，以台灣接單大陸出貨方式降低營運成本。近幾年來受到大陸工資調整及社會保險強制實施，這些勞力密集的行業在中國大陸已逐漸失去了優勢，尤其在品質方面，碳纖維製程需要有專業的技術作業，又屬於3K行業(污穢、危險、勞累)，中國大陸工廠人事流動率、3K行業平均12%離職率。碳纖維自行車品質控制在於每道工序嚴謹控制，工序繁瑣，又無法從外觀檢出，所以最近幾年碳纖維高級自行車的零件製造業者在中國大陸經營因品質交期問題日趨困難，加上美中貿易戰趨勢疑慮，業者陸續前往越南或鄰近國家。而台灣碳纖自行車零件業者面臨基層勞動成本高、研發設計專才斷層、同業惡性削價競爭、匯率變動過大等因素，但對碳纖維高級自行車使用者而言，品質及價格是主要考量因素，因此如何在台灣生產高品質、低成本碳纖維自行車零件才是成功的關鍵。

(C)碳纖維預浸材料(PPG)：

近年來，碳纖維複合材料(composite materials)在先端工業產品的應用日趨廣泛。舉凡運動器材、航空太空結構、汽車零組件、電子印刷電路板及建築用材等高科技產品皆含有大量的碳纖維複合材料。在政府全力規劃鼓勵及學研機構強力配合推動下，目前我國複合材料產業正面臨全面轉型與升級，且碳纖維之應用領域越來越廣，產業成長之快速不得不令人刮目。

為搭配深耕產業需求，本公司開發之 prepreg 逐漸往少量多樣的大量客製(mass-customization)領域發展，並以深化滿足不同產業需求為未來競爭之利基。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高爾夫產業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鋼鐵冶煉業 金屬製造業 碳纖維業 橡膠製造業 樹脂製造業	高爾夫球、球頭、球桿、 球具製造業	高爾夫球用品大廠

B. 複合材料產業

上游產業	中游產業	下游產業
碳纖維業 鋼鐵業 金屬業 化學業 橡膠原料業 塑膠原料業 塗料及油漆業 五金零件業	3C 零組件 車架 花鼓 鏈條 煞車器 變速器 ...等	電子產品大廠 自行車製造廠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一般而言，高爾夫球頭大致可分為三大類：木桿頭、鐵頭及推桿。木桿頭要打的直且遠，鐵頭要打的直且準，推桿則要能控制球的方向與距離，而隨著材料科技不斷地進步，高爾夫球頭的製造發展日益複雜。傳統單一材質的精密鑄造成型法已無法滿足市場的需求，高爾夫產業開始致力於新材質、高功能和多種材料複合結構的開發。

就目前產品發展趨勢，可歸納以下幾點說明：

- (A) 量身客製化的產品需求增多，複雜性高。
- (B) 擊球甜蜜點大，反彈係數提高，以符合一般差點的使用者。
- (C) 除功能性需求外，外觀美觀也是要求的重點，因此電鍍品、表面處理的產品增多。

台灣之高爾夫球產業歷經四十餘年之發展，已成為全球之生產製造中心，並成為世界大廠主要 OEM 及 ODM 之代工夥伴，除本公司外目前台灣生產高爾夫球桿頭之廠商有復盛、大田及鉅明。而本公司因具有下列利基，致其在同業間具競爭優勢：

- (A) 提供客戶一次購買服務。
- (B) 產品開發時程短，迅速提供客戶需求。
- (C) 具複合材料基礎，有利於產品研發與量產推行。
- (D) 專業經營團隊，產品品質穩定。
- (E) 與技術來源建立策略聯盟模式，以奠定市場地位。
- (F) 建構資訊網路系統，提昇競爭優勢。

B. 高爾夫球是一種物理特性複雜之產品，其產品型式頗為多樣，舉凡其材質、構造、大小、重量、外殼設計均會造就球種規格的差異，而些微差異亦會隨著揮桿反應而產生距離、轉速、風阻等巧妙影響，從而影響競賽之結果。早期的高爾夫球球心係使用液態質料，外層再包覆纏繞線圈，演變至目前內外層分別以橡膠及樹脂製造之構造，所設計的物理特性亦朝向精密的質料計算。高爾夫球發展至今，其產品規格已統合為一定之標準，現今高爾夫球規

格之全球標準，係由美國高爾夫球協會(USGA)所制定，球的直徑不得小於42.67mm，重量不得超過45.92g，球速亦有限制。

除標準規格之外，高爾夫球亦隨著生產廠商之研發，而有不同構造及材質。一般而言，市場使用者在選擇球種時，多以球的結構概略區分，可分為以下幾種：

(A)單層球：單層球稱為一體球，球體由硬橡膠壓制成型，再印刷與塗漆保護，因其耐用的特性，多運用於練習球產品。

(B)二層球：由一個大的橡膠球心和一個相對來說較薄的外殼組成的球。因其性能優秀且價格適中，是最常見的高爾夫球設計。球外殼為特殊塑膠材料。

(C)三層球：係由橡膠或塑膠做成球心與中間層，外殼由特殊塑膠材料或PU材質製成，以同時應付長杆需要的距離，短杆需要的旋轉性能控制。目前大多數具有最高旋轉性和最佳擊球感覺的球仍採用這一久經考驗的三層結構。

(D)多層球：多層球其設計目的在於任何擊球力度狀況都能產生最佳結果。其球心設計是為了便於使用開球杯時能將球打得盡可能遠，而中間層適應鐵桿大力擊球，外殼則適合獲取最佳擊球感覺以及半揮桿，切擊球和推桿時迴旋量控制。

以用途選擇而言，單層球一般僅用於練習場，雙層球種較軟，旋轉快，且飛行距離遠，價格便宜，很受一般消費者歡迎。而三層球及四層球需要高度的揮桿技巧，因為兼顧各種擊球狀況，容易控制，因此受到高水準球手的喜愛。高爾夫球之結構雖隨著生產者研發革新而漸趨複雜，惟目前市場上各類球種均有其使用之範圍及族群，並行發展而非相互取代。

因近年橡膠配方與製程技術的精進得以調配出打感軟且距離遠的產品，對一般球友在追求距離與擊球容錯率上相當大的幫助。市場上產品設計皆有往較軟的整體打感調整，為現今高爾夫球產品發展之趨勢。

C. 自行車產品：

從早期交通工具發展到城市車、海灘車、進而到登山車、越野車，以及目前的舒適車、電動車；以前所用的材質為粗鐵，進而到目前所用的鋁合金、鎂合金、複合材料及碳纖維材質等，品質以及單價越來越高。然而不同的消費者對自行車產品之訴求亦有所不同，除了必須兼具交通、運動、休閒及流行美觀外，針對自行車產品材質亦從鐵鋁等材質，轉變為鋁合金及碳纖維等方向發展。且近年來環保意識高漲，為降低都市空氣污染及汽車停車位難求的問題，加裝輔助電力的自行車系統或發展輕型摩托車已成為自行車業者研究發展之重點方向，由此可知自行車已不再是所謂的傳統產業，自行車已朝向與科技結合不斷提升產品之功能，以滿足甚至創造廣大消費市場之需求。

全世界自行車產量隨著環保意識及油價的高漲逐年成長中，並有「自行車樂活」的風潮。騎自行車似乎已經變成了一種生活風格，因為現今的自行車已不再是過去賴以維生的通勤工具，在受到全球「自行車樂活」風潮的影響下，自行車不耗油、不佔空間、無污染、無噪音、使用方便等特色，已代表新世代環保節能、追求健康的價值觀展現。

而擁有「自行車王國」稱號的台灣，不論是在研發創新、生產或行銷方面，都具備了高度的競爭力，創造了產業發展的新契機。台灣自行車產業最大的特色就是已建立了完整的產業鏈，並且利用這個完整的產業鏈創造出自行車王國。明安運動休閒事業部 Bike 線深知「技術」為核心競爭力，近年來致力於發展新材料應用、流程標準化、設計模組化及 CAE(電腦輔助設計)、模具設計、成型條件研發及製程縮短、自動化，多能工培育..等，著眼於技術突破，品質再穩定、省人化、提升競爭力，達成效率化生產；提供客戶價格合理、交期準期、品質優良的 MIT 產品。

D. 碳纖維預浸材料(PPG)：

為搭配深耕產業需求，本公司開發之 prepreg 逐漸往少量多樣的大量客製 (mass-customization) 領域發展，並以深化滿足不同產業需求為未來競爭之利基。

E. 品牌推動：

整合多年碳纖維材料及碳纖自行車成型技術，於 102 年 5 月 1 日成立品牌推廣辦公室，將公司得獎(MIT 銀牌、高雄海洋都市精品獎)作品正式命名霸王鯨(Grampus)，初期除了透過熟悉之高爾夫品牌通路(邁達康)作正式推廣及銷售之外，在 104 年開始也拓展至網路銷售渠道(單車快遞)；以期在 OEM 製造技術上透過產品設計加值，逐步走向自我品牌行銷之路。於 105 年開始，推出碳纖維自行車品牌 DIZO，取自國語和台語諧音的「訂做」，並在該年度向迪士尼公司取得授權，推出限量版美國隊長及鋼鐵人碳纖維自行車和相關自行車商品。同時，明安自行車品牌 DIZO 也持續和在地林園中學自行車隊有贊助合作關係，以深耕品牌的在地連結。在 106 年，進一步加深和迪士尼授權

的合作關係，推出蜘蛛人系列自行車商品及配件；在自行車選手的贊助與在地連結上，則於此年度贊助了出身自高雄林園地區的前自行車國手劉書銘，除了讓劉書銘擔任產品代言人之外，亦以選手的身分提供產品在開發端的測試回饋。107年持續在台灣佈建經銷通路，並於108年3月首次前往日本大阪參加Cycle Mode Ride Osaka自行車展覽，廣獲日本市場好評。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7年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
研發費用	408,193	106,543

2. 開發成功之技術

高爾夫產品

研發成果	應用面	效益說明
複合材料複雜造型成型	新工法	提升產品價值。
中型複合材料工件成型	新工法	擴大產品尺寸需求。
高強度鈦板材開發	新材料	提升產品價值增加競爭力。
高強度鑄造材開發	新材料	提升產品價值增加競爭力。

複合材料產品

研發成果	應用面	效益說明
CAE-測試模擬架構及剛性, 摔落, 衝擊分析	自行車產品	提升產品品質。
EPS 成型於輕量化車架的開發應用	自行車產品	提昇產品品質。
模內吸真空技術	自行車產品	提昇產品品質。
高韌性配方	運動產品(ex:車架、球棒)	好的抗衝擊性，提高了抗裂紋成長的能力，使產品有更優異的機械性能表現。
奈米碳材配方	運動產品(ex:球棒、拍框)	高強度、高剛性表現，提供產品較佳的性能。
SMC 配方	運動產品零部件(ex:腳踏車鏈蓋、勾爪)	*新市場、新客戶 *提供兩款不同體系的配方，其中VL1系列因成型時間短可提高客戶設備的稼動率；ENI系列可搭配PPG共成型，提高產品的設計靈活度、亦有較佳的機械性能。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1)行銷計劃

- A. 以快速及多樣化的規格，滿足客戶需求，加強既有客戶的關係。
- B. 持續蒐集市場的趨勢，因應不同市場需求，從點而面的突破，進攻新市場。
- C. 開發利基市場與產品，並藉由產品組合混合搭配，提升整體毛利率。
- D. 強化供應鏈管理並與上下游客戶策略聯盟，以縮短流程，提供即時資訊，進而使資金運轉更具效率。

(2)生產計劃

- A. 改善生產流程，提升製造技術，導入自動化，提升品質與效率，降低人工成本。
- B. 引進新的製造方法，使產品朝多樣化發展，以因應新市場的需求。
- C. 藉由台灣、大陸、越南差異化生產優勢進行產銷分工，以達生產配置最佳化之目標。
- D. 加強員工職前及在職之教育訓練，培養其能力，以因應少量多樣的趨勢。

(3)研發計劃

- A. 加強研發人力建置，為新市場設置人力庫，投入新應用、新產品的開發。
- B. 落實研發的基本功，從理論、實做到應用串連成線，交互應用成面。
- C. 加強與客戶合作開發新產品，以增加 ODM 之營業比重。
- D. 加強知識管理，整合現有資料，讓技術資源能共用化，提升技術水準。

(4)人力資源及資訊化計劃

- A. 既有人員多能力訓練，鼓勵嘗試，強化員工經驗與技能。
- B. 不同領域及多元化想法人員的招募，刺激既有組織，並整合公司內部資源，提昇工作效能。
- C. 建置智慧自動化生產流程，及物聯網資料分析，優化製程能力。

(5)財務計劃

- A. 利用適當的衍生性金融商品，配合出口為導向之銷售計劃，以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
- B. 加強業務管理、降低應收帳款及存貨呆滯之風險，提升應收帳款及存貨之週轉率。

2. 中長期計劃

- (1) 預估未來 3 年的市場趨勢與需求，快速進入先期的開發及市場穿透。
- (2) 以特殊塗裝創造差異化，推動明安碳纖自行車品牌 DIZO。
- (3) 延伸利用「精密鑄造」及「複合材料製作及運用」等核心技術，並藉由跨界合作，提昇公司整體價值。

(4)精實生產與管理，創造高績效組織，透過省人化與自動化的製造生產，逐步邁向智能化工廠。

(5)加強人力資源開發及人才培育計畫，提昇同仁的工作價值與歸屬感，強化企業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及銷售地區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區域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	銷	310,690	2.80%	334,660	3.28%
	美洲	7,633,914	68.68%	7,003,239	68.72%
	亞洲	2,578,040	23.19%	2,469,780	24.23%
	其他地區	592,163	5.33%	383,956	3.77%
	小計	10,804,117	97.20%	9,856,975	96.72%
合	計	11,114,807	100.00%	10,191,635	100.00%

2. 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1)高爾夫市場

高爾夫球具市場雖已處於成熟期，全球代工訂單幾乎有八成以上是由台灣的廠商囊括。目前在台灣主要的高爾夫球桿頭產業的前四大分別為復盛、明安、大田及鉅明，共同的佈局模式皆為台灣接单、大陸或其他第三地區量產。

(2)複合材料產品市場

A. 3C 領域

Dell 主導的 TP 機殼發展已趨成熟，除原來的 Bond, Covestro, TenCate 國際大廠和台灣的科森等，拓凱、可成也紛入競爭。

B. 穿戴市場上，品牌大廠以碳纖複材為主體結構產品的訊息紛紛傳出。碳纖複材在剛性，尺寸穩定性，輕量等特性，將在此領域被擴大應用。

C. 在工業製品及航空、汽車領域

在 BMW 車廠在多款車系大量導入碳纖維在車體結構上(i3, i8, 7 系列)，眾多汽車品牌大廠紛紛推出油電/純電動車款，這亦將成為汽車產業追求碳纖複材輕量化的重大指標。拓凱指出，啟動擴廠計畫，目前規畫投產除了原有航空結構件、次結構件及內裝件外，未來也會跨足電動車領域。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未來供需狀況

就供給面而言，台灣之高爾夫球用品歷經四十餘年之發展歷程，累積之技術、經驗及對市場之敏銳度，佐以完善且健全之週邊產業支援體系，使台灣成為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重要供應基地，以全球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消費國美國及日本為例，其 2018 年高爾夫球桿之主要供應地區及金額如下：

2018 年美國高爾夫球桿進口統計表

單位：千美元

進口地區	進口金額	所占比例(%)
中國大陸	530,383	66.79%
台灣	43,013	5.42%
越南	56,734	7.14%
日本	29,698	3.74%
墨西哥	90,158	11.35%
泰國	23,241	2.93%
韓國	1,788	0.23%
其他	19,132	2.40%
合計	794,147	100.00%

註：以上統計資料不含高爾夫球

資料來源：Usitc trade database

2018 年日本高爾夫球桿進口統計

單位：千日圓

進口地區	進口金額	所占比例(%)
中國大陸	18,569,014	67.73%
越南	4,326,510	15.78%
美國	2,373,028	8.66%
台灣	1,305,682	4.76%
泰國	445	0.00%
其他	840,199	3.07%
合計	27,414,878	100.00%

註：以上統計資料不含高爾夫球

資料來源：日本財務省調查

依據上述二表之資料，中國大陸、台灣與越南已成為美、日高爾夫球用品之主要供應地區，因台灣之人力成本漸增，部份台商將產品外移至大陸地區生產，再由大陸直接出口至客戶，使得中國大陸成為美、日高爾夫球用品之重要供應區。

(2) 未來成長性

高爾夫球桿頭產業目前處於成熟期，主要以美、日、歐為主，佔整個市場 90% 以上。隨著中國大陸經濟不斷成長，未來可能為高爾夫球具市場帶來一波新的契機。

隨著高爾夫運動人口迅速普及至一般所得階層，除了美日地區高爾夫運動蓬勃發展外，亞洲及其他地區的運動人口與女性高爾夫運動人口成長與女性高爾夫運動人口亦逐日增加，從各品牌大廠推出女性柔色系外觀及高容錯規格球具可知對女性市場的重視；除此之外，最近幾年有個顯著的趨勢，高附加價值的客製化市場有顯著的持續成長，各品牌大廠皆積極耕耘這塊市場。

隨著品牌經營消費者專業教育、網路社群發達及職業選手專業球具效應下，促使消費者對球具的專業知識及規格要求日益成熟，在此環境下，自然刺激了客製化、差異化及專業性球具需求顯著的成長；更重要地，此塊市場附加價值相對一般消費者市場高，品牌大廠無一不極力包裝及拉攏這塊市場的獨特需求。相對下，對球具製造商的製程能力及規格穩定度依賴也可預期將會攀高。

高爾夫已成為平民運動，更提高了整體的運動風氣，尤其是快速興起的國家，消費群有日益增加之趨勢，估計將帶動休閒產業的未來發展。

4. 競爭利基

(1) 專業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管理階層均係該產業之資深業者，除熟悉產品過去、現在與未來之發展外，並對市場需求具有高度之敏感性，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彈性靈活運用生產策略，且專注於本業發展，使本公司位居主要領導廠商地位。

(2) 優異精良之研發產製能力

本公司研發部門持續從事現有產品之改良，並致力於新式樣、新材質產品之開發設計，以提高產品品質、提升技術層次與追求產品創新與多樣化。

(3) 良好的管理制度與和諧之勞資關係

本公司深知欲在日趨競爭且多變的環境中佔有一席之地，並求永續經營與發展，則公司管理制度之強化與人力資源之培訓乃為其重要的施行方針。另和諧之勞資關係亦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需靠良好的員工福利制度來維繫。有鑑於此，本公司除藉由書面化和標準化的制度建立一套合理且健全的管理制度外，並特別重視員工福利與團隊士氣之激勵，以期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提升經營績效，共創公司最大之利潤。

5. 發展願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高爾夫球產品

A. 有利因素

(A) 全球化布局

隨著全球貿易及地緣關係迅速變化，本公司致力於多產地佈局 10 餘載在台灣、大陸及越南，過去幾年已見顯著成績，並且會持續的布局及耕耘。然而，過去一年，全球貿易關係及策略起了巨大變化，因應了多產地的重要性，市場對於多產地生產及風險管理能力佳的廠商隨之將列為重要策略夥伴之一。

(B) 產品體系完整

目前國內之高爾夫球具生產廠商主要以生產球桿頭為主，而本公司係國內少數同時具有高爾夫球頭、球桿生產及組桿能力之廠商，因此能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減少需同時向多家廠商採購之困擾與降低物流複雜度，且在產品設計及開發上能提供客戶更充份之產品資訊，故能與客戶維持更密切之合作關係。

(C) 重視研究發展、生產經驗豐富

本公司累積多年之製造經驗，除了致力生產技術不斷提升，及 NPS (New Production Skill) 生產流程管理外，也導入 SAP ERP 系統整合公司內部不同模組間的流程一致性及管理。再者，本公司一直堅持客戶滿意之原則，採取各客戶專屬的服務團隊，能更精準掌握及落實執行各不同客戶對的產品知識產權，品質要求與團隊文化及市場需求。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勞工成本高

高爾夫球頭加工製程繁瑣，且部份加工階段不易進行自動化生產，故為一高度仰賴人力之製造業，而由於勞工成本逐年上升，使得該產業的生產成本無法大幅下降。

因應對策：

藉由研發設計能力之提升、生產流程設計及員工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力資源之運用效率。

(B) 外銷比重高、匯率變動影響較大

本公司產品大部份以外銷為主，匯率變動密切影響到訂單之承接及獲利狀況。

因應對策：

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之聯繫，隨時掌握匯率之走勢，並利用適當之外匯操作工具，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或與往來客戶議定價格調整之限度，隨時反應匯率波動之影響。

(C) 產地風險分散管理：

全球貿易關係及政策劇變下，直接衝擊到供應鏈產地布局之策略，在有限的資源下，如何創造最低風險，避免客戶受貿易戰之關稅衝擊。

因應對策：提高越南生產比重分散風險。

(2)複合材料產品:

A. 有利因素

- (A)BIKE 市場亦呈 M 型化，在自行車的高價位市場，碳纖材質的產品，已佔有重要的地位，市場持續穩定成長。
- (B)明安掌握碳纖原物料之穩定料源，並於廠內有自行研發及含浸製造各種 UD 及編織布的能力及完整的研發團隊，穩健的代工品牌等利基，可取得世界大廠的訂單。
- (C)節能議題日益受重視，重量輕質地堅硬的碳纖維材料製品具低耗能優勢，有機會取代其他金屬製品。

B 不利因素:

- (A)航太工業及其他工業在碳纖的應用不斷增加，在供需持續失衡下，擠壓到運動用品的碳纖料源，造成原料價格不斷漲升。
- (B)新競爭者不斷加入。

因應對策:

- a. 開發各種不同的料源分散供料風險。
- b. 加強研發創新並做產品區隔，分別以高、低階產品攻佔不同的客層。
- c. 整合碳纖維應用技術，積極開發各項利基市場產品。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 高爾夫產品

(1)高爾夫球桿頭之重要用途:

高爾夫球桿之主要零配件之一，不同設計之球桿頭影響打球者之桿數很大。高爾夫球為高爾夫運動產業之產品一環，作為選手控制揮桿能力與技巧之施展對象。

(2)產製過程

A. 高爾夫球桿頭

模具製作⇒射蠟⇒掛鉤⇒浸漿⇒脫蠟⇒澆鑄⇒切斷⇒熱處理⇒加工⇒磨光⇒塗裝⇒成品

B. 碳纖維球桿

碳纖維絲+樹脂⇒碳纖維布⇒裁剪⇒疊層⇒捲布⇒捲 OPP 帶⇒硬化⇒研磨⇒塗裝⇒成品

C. 高爾夫球

配料⇒軋鍊⇒擠料成型⇒熱壓成型⇒球心研磨⇒射出成型⇒塗漆⇒成品

2. 自行車車架及前叉

(1) 車架及前叉之重要用途：為組裝自行車成車之最重要零件。

(2) 產製過程

產品設計⇒CAE 設計強度驗證⇒模具設計⇒模具製作⇒碳纖維編織布疊層⇒熱壓成形⇒研磨加工⇒塗裝⇒成品

3. 碳纖維預浸布(Prepreg)

(1) 重要用途

舉凡運動器材、航空太空結構、汽車零組件、電子印刷電路板及建築用材等高科技產品皆含有大量的碳纖維複合材料。

(2) 產製過程

備料⇒配料⇒塗佈⇒含浸

4. 自我品牌 DIZO 之行銷推廣。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目前本公司原料供應相當穩定，品質亦良好，供應狀況為：

1. 不鏽鋼鋼錠：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部份採購自國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2. 毛胚：採購來源包含國內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3. 碳纖維：主要來源包含國內外供應商，供應狀況良好。
4. 自行車零組件：按客製化需求而異，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也有來自國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5. 橡膠、離子化樹脂、壓克力鋅鹽、塗料及油墨：按客製化需求而異，主要來源係國內供應商，也有來自國外廠商，供應狀況良好。

(四)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貨金額
與比例：

最近兩年合併公司皆無單一供應商超過10%之情況。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銷貨金額
與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第一季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公司名稱	金額	佔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10075	4,205,770	41%	無	10075	4,304,739	39%	無	10075	1,573,109	45%	無
2	10008	1,976,795	19%	無	10008	2,084,413	19%	無	10008	632,158	18%	無
	其他	4,009,070	40%		其他	4,725,655	42%		其他	1,275,590	37%	
	銷貨淨額	10,191,635	100%		銷貨淨額	11,114,807	100%		銷貨淨額	3,480,857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			106 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GOLF 球具(支)	14,455,200	11,579,564	7,024,708	14,851,200	10,266,566	6,266,251
GOLF 球(個)	144,475,560	137,128,565	1,394,461	146,376,000	134,566,000	1,314,071
複合產品(件)	47,058,645	28,829,162	1,256,605	51,356,138	31,032,293	1,319,405
合計	205,989,405	177,537,291	9,675,774	212,583,338	175,864,859	8,899,72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支；新臺幣千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				106 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GOLF 球具(支)	0	0	11,406,034	7,978,492	200	17	10,153,687	7,283,622
GOLF 球(個)	538,000	12,890	135,984,000	1,566,887	530,470	8,028	137,136,190	1,468,296
複合產品(件)	1,121,521	262,582	24,363,626	1,293,956	1,051,371	326,616	25,093,960	1,105,057
合計	1,659,521	275,472	171,753,660	10,839,335	1,582,041	334,660	172,383,838	9,856,975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第一季之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6年	107年	108年度3月底
員工人數(人)	管理階層	806	709	712
	技術及研發	400	455	453
	業務行政與 其他	6,192	6,044	5,787
	合 計	7,398	7,208	6,952
平均年齡(歲)		35.00	35.80	36.10
平均服務年資(年)		4.50	5.50	5.70
學歷分佈比率 (%)	博士	0.14	0.16	0.15
	碩士	3.74	3.97	4.03
	大專	19.39	20.19	20.47
	高中	29.62	30.19	30.78
	高中以下	47.11	45.49	44.57

四. 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及處分之總額如下：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3 月底
污染狀況 (種類、程度)	無重大情事	無重大情事	無重大情事
賠償對象或處 份單位	0	環境保護局	0
賠償金額及處 份情形	0	12,000 元	0
其他損失	0	0	0

(二)因應對策及改善計劃

環境永續之重要性企業經營責無旁貸，做好廢棄物分類與可能的回收再利用，使資源生命週期得以延續，以減少資源消耗已是必要課題。對於無法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一定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合法妥善做好後端處理，所遺憾之一係 2018 年中林二廠新研發中心起造期間對應營造廠管理建築廢棄物處理違反廢棄物清運法規定遭受裁罰一則，對應類似問題之風險預防已採致力於強化落實承攬廠商管控，以確保污染情事不復再發。

(三)環境保護

本公司依產品特性分為高爾夫球具及複合產品，已於 2006 年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有效期限:2018/9/15~2021/11/21;認證日期 2006/11/21)及 OHSAS18001 職安衛管理系統之認證(已於 2017/9/28 完成認證)，符合環保綠色生產工廠並致力

減低製造過程中對環境之衝擊。2018 年高爾夫球頭及碳纖維複合材料領域，領先同業取得 SGS ISO 45001:2018 驗證(有效期限:2018/11/12~2021/9/12；認證日期 2018/11/21)。

本公司主要之環境預防措施如下：

1. 在廢棄物處理方面：本公司委託環保機關認可之合法清除處理公司清理 廢棄物，上網申報並主動追蹤廢棄物處理流向。明安國際深知環境永續之重要性，做好廢棄物分類並儘可能的回收再利用，使資源生命週期得以延續，以漸少資源消耗。對於無法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則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進行處理。
2. 在廢水處理方面：本公司為妥善處理製程生產之廢水，設有廢水前處理設備，定時安排監控及化驗放流水水質，符合環保法令排放標準後納管排至高雄市臨海林園大發工業區聯合污水處理廠處理，以避免造成環境污染及生態衝擊。
3. 在空氣污染防治方面：本公司定時安排監控及維持空氣污染防治設備處理效果，有效掌握廠內廢氣排氣狀況，並依法定期完成空氣排放量申報及繳納空氣污染防治費用，廠內排放之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揮發性有機物，均透過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如脈衝式袋式集塵器、水洗式集塵器進行處理，並維持合理範圍正常操作，確保排放污染物均符合法規要求。

4. 在節能減碳方面：

在追求企業經營績效同時，明安亦致力於降低對自然環境所造成的衝擊。為減緩溫室氣體及能源耗竭對環境的影響，明安積極管理在產品設計、生產、製造等經營環節所產生的碳排放量、水電資源使用情形，以實施相關綠能政策。在 2018 年明安落實節能減碳的成效上，對比 2017 年成果，單位營收碳排放量持續降低 8%、用水量減少 4%，總節電率在產量提高的情形下，亦達 13.7%。明安期許在環境生態平衡、能資源存續解決方案上有更多實際作為，將循環經濟思維導入製程與產品設計，以達成企業營運與環境共存共榮為目標，朝永續未來邁進。

5. 節能減碳措施：

(1)能力、訓練和認知：

本公司工安部、能源管理人員與重大能源使用相關者，都必須接受相應的培訓，或具備適當的技能或經驗。公司亦應確保這些人員都能透過內訓及外訓教育訓練方式，增進員工專業技能及對能源管理系統的認知。

(2)節能減碳設計：

在設計、修正及翻新重要能源耗用設施、設備、系統及作業活動時，應將節能及高效率的所有元素予納入考慮重點，方可以提供能源績效的改善機會。

高加廠推動 PPG 包裝材(紙箱、紙捲、紙緩衝墊、保麗龍緩衝墊)，資源回

收再利用，讓原供應廠商再利用包裝材料，再利用紙捲 6,899 支、紙箱 3,952 個、紙支撐座 7,696 個、保麗龍緩衝墊 2,345 個，紙回收再用總計 39,215kg，減少 9,490 CO2 排放。

(3)採購能源、能源服務及耗能產品：

本公司採購耗能量大的能源服務及耗能產品、設備時，應告知供應商能源效率是採購評估的項目之一。凡公司採購照明、電氣，電腦、事務機器、其他設備等產品，相關單位應評估其能源的使用、消耗及效率狀況，並優先採購具節能及高效，為降低組織溫室氣體排放量，本公司執行多項做法列舉如下：

廠區	節能設備改善內容	投入經費 (元)	預估年節電量 (度)
中林廠區	■ 315KW 電預熱爐改成瓦斯預熱爐。	6,300,000	405,600
	■ 2號空壓機冷卻盤管鏽蝕，造成AIR嚴重洩漏，空壓機無法達到最高壓力時停止運轉。	40,000	102,480
	■ 160RT空壓主機原本運轉須採2台運轉，經生產環境溫度與辦公區，需求溫度皆調升3度後，只需運轉160RT空調主機即可負荷。	0	218,400
大業廠區	■ 4台含浸冰水機之冷卻水塔散熱風扇，透過溫度控制操控馬達運轉時間。	8,000	25,440
	■ 5HP熱媒油幫浦更改成3HP幫浦，機台本身加熱棒由15KW更換成12KW，共計6台。	1,360,000	128,005
高加廠區	■ 員工廁所排風扇運轉每日24小時 加裝定時器，分成5階段，總共3.5小時，每周開啟5天。	578	2,141
	■ 2F工程現場30RT箱型冷氣搭配80RT冷卻水塔，空調的耗電量太大 10RT空調節能。	94,500	66,528
	■ 高加一廠前後停車場夜間，連續12小時開啟電燈感應式裝置每次3分鐘。	10,000	920
	■ 原30HP空壓機機齡逾15年，設備故障率頻繁及耗電更換成50HP新空壓機。	410,000	37,398
	■ 廁所風扇都是直接插座電源，連續24小時運作 風扇電源改接至電燈電源迴路控制。	1,800	3,276
	■ 員工廁所排風扇運轉24小時 加裝定時器，分成5階段，總共3.5小時，每周開啟5天(星期一~星期五)。	289	535

廠區	節能設備改善內容	投入經費 (元)	預估年節電量 (度)
	■ 成品倉庫現溫度須維持 25 度,24H 運轉 只需 8h 維持室內溫控(週一~週五 8h/週六~週日 24h)。	0	16,044

(三)未來三年度預計增設污染防治設備之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支；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金額	3,000	4,000	5,000

(四)依本公司行業特性，不受歐盟有害物資限用指令(ROHS)影響。

五. 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民國 77 年 7 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下列福利措施

- (1) 每月慶生會贈送壽星生日禮券。
- (2) 每月有婚、產、病、喪假時均發放補助金。
- (3) 每年三節發放年節獎金及五一勞動節禮品。
- (4) 每年定期舉辦國內旅遊及國內外旅遊補助。

2. 勞健保及團保：除加入勞工保險、健康保險及勞工退休金提撥外，依照員工職級加保 50~100 萬元之團體福利保險，保險費由公司支付，員工因傷病、意外而住院者，每日可申領 1,100 元補助金。

3. 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4. 社團活動：成立有高爾夫球隊、羽球社、有氧社及健康瑜珈社等社團，每年定期辦理社團活動。

5. 愛心撥款專案：積極協助家境清寒、或家庭遇到困難，迫切需要幫忙的明安員工，讓員工及其子女能獲得更好的照顧與發展，並鼓勵同仁投入公益活動，同時為提高明安員工的人文素養，特成立愛心撥款專案，內含單親及清寒家庭員工子女獎助學金、急難救助、公益活動贊助及人文活動贊助等。

6. 獎勵優秀員工：每年選出優秀明安人及集團年度優秀明安人，分別頒發獎金 3,000 元、10,000 元及獎盃。

7. 勞資會議：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8. 活動舉辦：每年舉辦家庭日及尾牙活動，並不定期辦理融入企業文化精神各式活動。

9. 利潤分享：每年依營運狀況，發給員工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

10. 人才培訓計劃：成立明安學院，培育優秀人才。

11. 員工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明安人才培育，除了配合六大核心職能、管理職能、與專業職能加以設計必要的訓練課程或是活動，並不定期外派接受依法令規定及作業需要之各項證照訓練課程，以確保生產及各項作業安全。明安於2008年籌劃成立明安學院，以人才培育、價值觀與共識建立、自我啟發與學習為宗旨，結合活動、文宣及規章制度三大層面，落實明安願景及價值觀，以深耕活絡明安企業文化，提供明安人充分發揮的環境與氛圍，並建置明安學院體系，從新人訓練開始，配合共同訓練、階層別管理訓練、專業訓練，一步步提升同仁的能力，讓明安人隨著公司的發展而成長。明安學院更於2011年9月榮獲行政院職訓局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企業機構版銀牌，並於2017年度將證書有效期

限更新至2019年9月。

明安學院相關說明如下：

(1)明安學院成立之目的

- A. 提高人員素質，為集團建立一個能充分激發員工熱情的人才培訓機制。
- B. 充分開發運用人力資源，使集團保持高速而穩定發展。
- C. 接班人供應源源不絕，以配合集團不斷成長，永續經營。

(2)明安學院整體執行狀況

A. 人才培育

明安人才培育系列課程除提供如管理系統、問題分析與決策之一般職能訓練外，亦針對工程、幕僚、管理等不同工作需求提供如客戶服務、目標管理、QC等提供適才訓練，確保不同部門、業務功能與職級都能有所成長與發揮。

B. 價值觀與共識建立

明安相當重視企業文化，亦將其視為凝聚公司向心力之重要因素，因此我們透過溝通宣導、員工互動活動與相關規章，確保企業文化與價值觀落實於員工日常工作。

C. 自我啟發與學習

除職能養成外，明安亦相當重視員工個人軟性職能之培育，透過辦理社群、讀書會與生活講座，確保員工全人發展。

(3)107 年度明安公司實際之教育訓練時數為 12,635.16 人時，費用支出：

約 134.8 萬(未稅)。

訓練類別	總堂數	上課人次	總人時
專業職能別訓練 (OJT)	351	2,491	6,352.28
專業職能別訓練 (外派)	293	293	2,978.88
通識及管理訓練 (共同訓練)	22	523	2,504.00
新人訓練	24	240	800.00
合計	690	3,547	12,635.16

12. 退休制度

(1)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於中央信託局專戶儲存。

(2)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因應「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本公司依法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至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率為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13. 為能暢通溝通管道，特別訂定提案制度、設立意見箱外，並於 94 年 4 月 6 日設立內部 EIP 網站，利用各種方式讓每一個人都有機會表達，因而建立並維持公司勞資關係和諧。

14.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秉持不斷改善及追求完美的精神，除了在硬體方面持續投資改善各項污染防治及消防安全設備，以直接減少污染物排放並增進生產安全外，並先後導入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以藉由規劃、執行、稽核、改善等行動建立良好管理制度，提供員工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

在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方面，除提供個人防護器具，如護目鏡、耳塞及耳罩給予員工使用外，另於平時不斷給予員工安全方面之教育訓練，期使工廠製程設備安全運轉，並順利的達成生產目標。

1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制度，以維持員工工作紀律與秩序。

(二)其他重要協議: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七十六年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形。

六.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Supplier Agreement	客戶 A	94. 12. 23~	代工製造高爾夫球頭產品	無
Supplier Acknowledgement And Agreement	客戶 B	106. 8. 25~	代工製造高爾夫球頭產品	無
Manufacture and Supply Agreement	客戶 C	103. 11. 5~	供應腳踏車零件	無
先期技術授權契約書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4. 04. 01~ 109. 03. 31	奈米碳管胺基改質技術與製程建立之輔導	無
先期技術移轉授權合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7. 09. 15~ 110. 09. 14	電池盒防延燒材料	無

陸、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流動資產	4,235,730	3,873,481	4,450,168	4,936,411	5,564,955	5,229,3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91,616	1,872,421	1,627,930	1,480,810	1,794,729	1,853,893
無形資產	43,766	23,464	9,668	18,519	18,516	20,333
其他資產	194,245	156,661	154,936	189,896	225,869	402,297
資產總額	6,465,357	5,926,027	6,242,702	6,625,636	7,604,069	7,505,893
流動負債	2,712,681	2,255,629	2,399,307	2,478,996	3,072,962	2,512,431
	分配前					
	分配後				(註2)	-
非流動負債	188,289	131,039	118,934	159,244	318,009	529,953
負債總額	2,900,970	2,386,738	2,518,241	2,638,240	3,390,971	3,042,384
	分配前					
	分配後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74,086	3,197,152	3,360,526	3,646,124	3,847,482	4,084,894
股本	1,343,427	1,333,757	1,333,757	1,353,127	1,353,127	1,353,127
資本公積	722,996	731,095	733,780	781,236	781,236	781,236
保留盈餘	1,132,025	1,066,686	1,314,401	1,577,377	1,788,404	1,994,111
	分配前					
	分配後				(註2)	-
其他權益	75,638	65,614	(21,412)	(65,616)	(75,285)	(43,580)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290,301	342,137	363,935	341,272	365,616	378,165
權益總額	3,564,387	3,539,289	3,724,461	3,987,396	4,213,098	4,463,059
	分配前					
	分配後				(註2)	-

註1：103-107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民國107年度盈餘尚未分配。

註3：108年度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2,606,154	2,674,817	2,945,883	3,215,905	3,305,1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8,298	499,304	443,836	403,494	551,457	
無形資產	27,817	16,316	9,427	18,493	13,430	
其他資產	1,779,749	1,882,029	2,024,955	2,116,886	2,364,641	
資產總額	4,902,018	5,072,466	5,424,101	5,754,778	6,234,70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94,546	1,690,619	1,864,095	1,950,186	2,168,210
	分配後	1,461,717	1,783,982	2,037,483	2,301,999	(註2)
非流動負債	233,386	184,695	199,480	158,468	219,0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27,932	1,875,314	2,063,575	2,108,654	2,387,219
	分配後	1,695,103	1,968,677	2,236,963	2,460,467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74,086	3,197,152	3,360,526	3,646,124	3,847,482	
股本	1,343,427	1,333,757	1,333,757	1,353,127	1,353,127	
資本公積	722,996	731,095	733,780	781,236	781,2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32,025	1,066,686	1,314,401	1,577,377	1,788,404
	分配後	1,064,854	973,323	1,141,013	1,225,564	(註2)
其他權益	75,638	65,614	(21,412)	(65,616)	(75,285)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74,086	3,197,152	3,360,526	3,646,124	3,847,482
	分配後	3,206,915	3,103,789	3,187,138	3,294,311	(註2)

註1：103-107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民國107年度盈餘尚未分配。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9,532,747	8,786,162	8,952,279	10,191,635	11,114,807	3,480,857
營業毛利	720,759	935,387	1,276,948	1,534,600	1,601,178	565,142
營業損益	(86,095)	68,811	436,338	690,146	689,051	321,3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216	65,034	56,346	(170,259)	114,031	(19,301)
稅前淨利	(18,879)	133,845	492,684	519,887	803,082	302,09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7,715)	62,581	394,238	446,706	604,398	218,70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67,715)	62,581	394,238	446,706	604,398	218,7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6,260	(10,026)	(91,422)	(50,243)	(15,649)	31,7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455)	52,555	302,816	396,463	588,749	250,41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7,614)	6,250	345,474	442,403	568,820	205,70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899	56,311	48,764	4,303	35,578	12,9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1,354)	(3,776)	254,052	392,160	553,171	237,4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9,899	56,331	48,764	4,303	35,578	12,999
每股盈餘	(0.58)	0.05	2.59	3.30	4.20	1.52

註1：103-1067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8年度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7,557,292	7,513,015	7,585,162	8,715,112	9,534,856
營業毛利	419,292	484,452	646,367	946,577	962,004
營業損益	(94,500)	(50,055)	102,231	402,164	390,8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365	65,041	277,182	104,256	309,010
稅前淨利	(85,135)	14,986	379,413	506,420	699,81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7,614)	6,250	345,474	442,403	568,82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77,614)	6,250	345,474	442,403	568,8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6,260	(10,026)	(91,422)	(50,243)	(15,6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354)	(3,776)	254,052	392,160	553,17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77,614)	6,250	345,474	442,403	568,82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31,354)	(3,776)	254,052	392,160	553,1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58)	0.05	2.59	3.30	4.20

註1：103-107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及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及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及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及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及王國華	無保留意見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	40	40	40	4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4	196	236	280	25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6	172	185	199	181
	速動比率	103	116	127	134	108
	利息保障倍數	-0.25	20.10	312.23	3,741.19	1,313.2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2	4.46	4.05	4.42	4.40
	平均收現日數	77	82	90	83	83
	存貨週轉率(次)	5.35	6.01	5.92	5.88	5.1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16	7.30	6.70	6.96	6.67
	平均銷貨日數	68	61	62	62	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61	4.55	5.12	6.56	6.7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5	1.42	1.47	1.58	1.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	1.11	6.50	6.94	8.50
	權益報酬率(%)	-2.3	0.19	10.85	11.58	14.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4	10.04	36.94	38.42	59.35
	純益率(%)	-1	0.07	4.40	4.38	5.44
	每股盈餘(元)	-0.58	0.05	2.59	3.30	4.2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7	16.7	37.1	25.1	1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8	81	143	143	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9.7	5.3	13.4	7.2	0.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83	29.71	5.53	3.86	4.10
	財務槓桿度	0.85	1.11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利息保障倍數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所致。
 (2)資產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3)權益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4)稅前純益/實收資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5)純益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6)每股盈餘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償債能力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	37	38	37	3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18	677	802	943	737
	流動比率	187	158	158	165	152
經營能力	速動比率	157	132	138	145	129
	利息保障倍數	-40.1	18.4	566.4	8,039.4	***
獲利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2	4.20	3.75	4.09	4.07
	平均收現日數	81	87	97	89	90
	存貨週轉率(次)	18.24	16.95	17.35	20.46	19.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02	5.26	5.12	5.20	5.69
	平均銷貨日數	20	22	21	18	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61	15.21	16.08	20.57	19.9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1	1.51	1.45	1.56	1.59
現金流量	資產報酬率(%)	-1.5	0.14	6.59	7.92	9.49
	權益報酬率(%)	-2.3	0.2	10.5	12.6	1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3	1.12	28.45	37.43	51.72
	純益率(%)	-1.0	0.08	4.55	5.08	5.97
	每股盈餘(元)	-0.58	0.05	2.59	3.30	4.20
槓桿度	現金流量比率(%)	22.1	4.4	22.2	22	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	68	151	143	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5.64	0.21	7.98	6.02	-4.6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73	-12.43	8.17	2.75	2.87
	財務槓桿度	0.98	0.98	1.01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利息保障倍數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所致。						
(2)資產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3)權益報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4)稅前純益/實收資本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5)純益率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6)每股盈餘變動分析：主係本期獲利影響所致。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財務比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表冊，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書。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瑞章(福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瑞章

監察人：白美香 

監察人：李鴻琦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2 月 2 7 日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114 號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明安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安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安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明安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及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及(十)；應收帳款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由於集團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必須運用判斷辨認影響應收帳款未來可回收之因素，同時考量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且可佐證資訊，考量管理階層依所取得相關佐證文件之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明安集團之應收帳款提列備抵損失金額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明安集團營運及銷貨交易對象之瞭解，評估其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損失率所依據之客戶特性、歷史之收款經驗評估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客觀證據，以及比較財務報表期間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管理階層提供於各逾期期間之預期損失率，評估其輔以相關佐證文件之合理性。
3. 驗證應收帳款帳齡歸屬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查重大應收帳款期後收回之情形，確認其帳款收回可能性。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明安集團主要業務為承接世界各大品牌廠商消費性用品產品之生產，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客製化程度較高，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明安集團對存貨價值之衡量採逐項比較法，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認列；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考量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價值之存貨，將其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評估過程可能考量管理階層依所取得相關佐證文件之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明安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亦屬合理。
2. 瞭解存貨管理流程、檢視年度盤點計劃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過時陳舊存貨判斷及控管之有效性。
3. 抽查測試個別存貨品項之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

層意圖清算明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

可能導致明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安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會計師

王國華

廖阿甚
王國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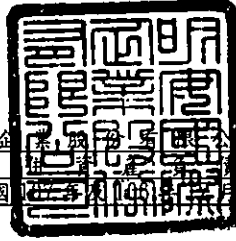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


 明安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33,118	7	\$	989,078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及十二(四)						
	融資資產—流動			314	-		1,36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1,181	-		5,98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738,892	36		2,288,717	34
1200	其他應收款			30,465	1		19,17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329	-
130X	存貨	六(四)		2,070,745	27		1,499,438	23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172,436	2		126,101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804	-		6,22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564,955</u>	<u>73</u>		<u>4,936,411</u>	<u>7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五)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十二(四)						
	動			-	-		5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及七		4,333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十)及八		1,794,729	24		1,480,810	23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8,516	-		18,51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55,784	1		56,59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11,176	1		77,76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一)及八		54,521	1		55,48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039,114</u>	<u>27</u>		<u>1,689,225</u>	<u>26</u>
1XXX	資產總計		\$	<u>7,604,069</u>	<u>100</u>	\$	<u>6,625,636</u>	<u>100</u>

(續次頁)



明安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	167,109	2	\$	90,454	2
2150	應付票據			3,319	-		1,697	-
2170	應付帳款			1,644,166	22		1,203,816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1,053,104	14		1,061,639	1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8,433	2		85,31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6,831	1		36,07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072,962</u>	<u>41</u>		<u>2,478,996</u>	<u>3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93,88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43,051	2		89,24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76,259	1		69,47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819	-		52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18,009</u>	<u>4</u>		<u>159,244</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390,971</u>	<u>45</u>		<u>2,638,240</u>	<u>40</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1,353,127	18		1,353,127	2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781,236	9		781,236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743,087	10		698,847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5,616	1		21,412	-
3350	未分配盈餘			979,701	13		857,118	1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5,285)	(1)		(65,616)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847,482</u>	<u>50</u>		<u>3,646,124</u>	<u>55</u>
36XX	非控制權益			365,616	5		341,272	5
3XXX	權益總計			<u>4,213,098</u>	<u>55</u>		<u>3,987,396</u>	<u>6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604,069</u>	<u>100</u>		<u>\$ 6,625,63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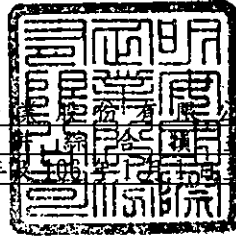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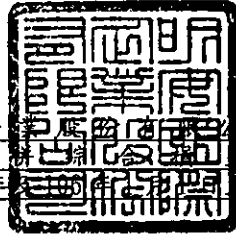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金 額 %	106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11,114,807 100	\$ 10,191,63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九)(二 十四)(二十五)	(9,513,629)(86)	(8,657,035)(85)
5900 營業毛利		1,601,178 14	1,534,600 15
營業費用	六(九)(二十 四)(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200,690)(2)	(187,448)(2)
6200 管理費用		(426,634)(4)	(390,063)(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8,193)(3)	(346,944)(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6,956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28,561)(9)	(924,455)(9)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二十一)	116,434 1	80,001 1
6900 營業利益		689,051 6	690,146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0,255 -	5,93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04,830 1	(175,886)(2)
7050 財務成本		(228) -	(30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826)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4,031 1	(170,259)(2)
7900 稅前淨利		803,082 7	519,887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198,684)(2)	(73,181)(1)
8200 本期淨利		\$ 604,398 5	\$ 446,706 4

(續次頁)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8,092)	-	(\$	7,27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六(二十六)							
	所得稅			2,112	-		1,23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總額		(5,980)	-	(6,03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9,669)	-	(44,20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649)	-	(\$	50,24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88,749	5	\$	396,463	4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68,820	5	\$	442,403	4	
8620	非控制權益			35,578	-		4,303	-	
	合計		\$	604,398	5	\$	446,706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53,171	5	\$	392,160	4	
8720	非控制權益			35,578	-		4,303	-	
	合計		\$	588,749	5	\$	396,463	4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		\$		4.20	\$		3.30	
9850	稀釋		\$		4.16	\$		3.2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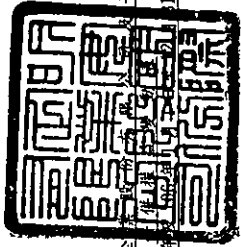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安國際公司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非控制權益	總額
106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28,404	\$ 18,432	\$ 564,300	\$ -	\$ 650,101	(\$ 21,412)	\$ 3,360,526	\$ 3,724,461
	-	-	-	-	-	-	-	442,403	-	442,403	446,706
	-	-	-	-	-	-	-	(6,039)	(44,204)	(50,243)	(50,243)
	-	-	-	-	-	-	-	436,364	(44,204)	392,160	396,463
105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4,547	-	(34,547)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1,412	(21,412)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173,388)	-	(173,388)	(173,388)
員工認股權註銷	-	-	-	(6,458)	6,458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9,370	69,402	-	(21,946)	-	-	-	-	-	66,826	66,826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26,966)	(26,96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53,127	\$ 739,866	\$ 16,480	\$ -	\$ 24,890	\$ 698,847	\$ 21,412	\$ 857,118	(\$ 65,616)	\$ 3,646,124	\$ 3,987,396
107	\$ 1,353,127	\$ 739,866	\$ 16,480	\$ -	\$ 24,890	\$ 698,847	\$ 21,412	\$ 857,118	(\$ 65,616)	\$ 3,646,124	\$ 3,987,396
	-	-	-	-	-	-	-	568,820	-	568,820	604,398
	-	-	-	-	-	-	-	(5,980)	(9,669)	(15,649)	(15,649)
	-	-	-	-	-	-	-	562,840	(9,669)	553,171	588,749
106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4,240	-	(44,240)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44,204	(44,20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351,813)	-	(351,813)	(351,813)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11,234)	(11,234)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53,127	\$ 739,866	\$ 16,480	\$ -	\$ 24,890	\$ 743,087	\$ 65,616	\$ 979,701	(\$ 75,285)	\$ 3,847,482	\$ 4,213,09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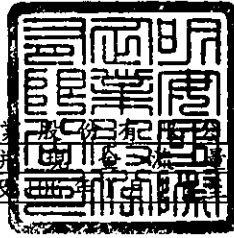
董事長：鄭錫霖

經理人：鄭錫霖

-108-



會計主管：郭怡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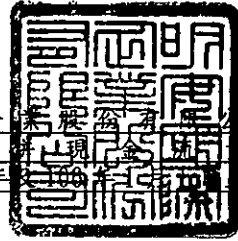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03,082	\$ 519,88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306,483	325,415
攤銷費用	六(二十四)	17,608	18,295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數(帳列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四)	1,648	1,701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四)	(6,956)	-
呆帳費用提列數	十二(四)	-	4,3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六(二十三)		
淨損失(利益)		5,593	(547)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9,281)	(5,058)
利息費用		228	13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762	5,8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269	-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損		-	1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二十三)	5,283	4,8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82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45)	(804)
應收票據		(5,201)	4,277
應收帳款		(457,662)	(36,924)
其他應收款		(11,332)	(1,413)
存貨		(581,850)	(220,935)
預付款項		(48,830)	(30,192)
其他流動資產		(1,594)	3,1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622	55
應付帳款		450,148	(48,568)
其他應付款		(3,487)	136,495
其他流動負債		10,760	(4,72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09)	(1,085)
其他營業負債		4,213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76,478	674,252
本期所得稅支付數		(68,371)	(52,7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8,107	621,485

(續次頁)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 5,101)	\$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547,450)	(158,869)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3,369)	(80,7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3	5,589
存出保證金增加		(3,931)	(5,384)
存出保證金減少		4,517	3,447
購置無形資產	六(九)	(8,286)	(16,56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815)	(9,931)
收取之利息		9,359	4,8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0,913)	(257,5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	554,977	1,190,102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	(478,322)	(1,139,984)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	93,88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91	45
存入保證金減少		-	(90)
支付之利息		(201)	(139)
員工執行認股權		-	66,82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351,813)	(173,388)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1,234)	(26,9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2,622)	(83,59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數		(532)	(21,8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55,960)	258,5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9,078	730,5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3,118	\$ 989,07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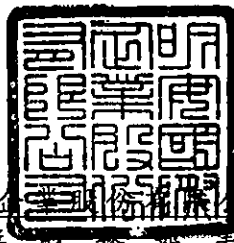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大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76 年 7 月 20 日奉准創立並自民國 77 年 1 月起開始營業，設立時資本額為\$45,000，民國 87 年 7 月 1 日吸收合併關係企業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安企業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為\$187,170，而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463,000(內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總額為\$1,353,127，分為 135,313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碳纖維預浸材料、碳纖維製品(包括棒球棒、撞球桿、箭矢、高爾夫球桿及球桿頭、釣魚具、腳踏車及其零配件)及高爾夫球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供應航太工業產品所需複合材料：「碳纖維布」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12 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	

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64,091 及 \$131,181。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其轉換差額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無重大影響，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

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海外投資業	100	10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海外投資業	100	10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從事各種高爾夫球頭、 球桿、球組桿之生產及 銷售業務	100	100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從事體育用品、其他塑 膠製品製造及國際貿易 業等	55.93	55.93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明安運動器材 (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 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進出 口業務	100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 器材有限公司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 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進出 口業務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外投資業	-	-	註1
FOO-GUO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國運動器材 (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體育用品之生產及 銷售業務	-	-	註2

註 1：該公司於民國 106 年 7 月清算完成。

註 2：該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清算完成。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365,616 及 \$341,272，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明揚國際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 365,616	44.07	\$ 341,272	44.07	-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54,395	\$ 480,455
非流動資產	697,134	536,721
流動負債	(323,520)	(242,547)
非流動負債	(98,396)	(251)
淨資產總額	<u>\$ 829,613</u>	<u>\$ 774,378</u>

綜合損益表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 1,580,530	\$ 1,476,943
稅前淨利	91,856	15,449
所得稅費用	(11,126)	(5,685)
本期淨利	80,730	9,76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0,730	\$ 9,764

現金流量表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29,609	\$ 72,9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2,174)	(96,34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2,493	(6,8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072)	(30,1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534	79,7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462	\$ 49,534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4)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附屬設備	2 年 ~ 56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21 年
水電設備	2 年 ~ 41 年
運輸設備	2 年 ~ 6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21 年

(十五)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1. 技術移轉授權金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數 3 年~5 年攤銷。
2. 客戶關係等係因收購而取得，以取得成本認列，按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5~10 年攤銷，並每年定期減損測試。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及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額衡量。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四)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

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消費性用品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60~9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瑕疵品折讓，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於銷貨時認列為退款負債。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

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集團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必須運用判斷辨認影響應收帳款未來可回收性之因素，如：客戶營運狀況及歷史交易記錄等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同時考量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且可佐證資訊。前述判斷及考量因素均可能重大影響預期損失之衡量結果。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2,738,892。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070,74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47	\$ 1,02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97,408	341,617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134,863	557,310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	89,130
合計	<u>\$ 533,118</u>	<u>\$ 989,07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衍生工具		\$ 314
評價調整		-
		<u>\$ 314</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	(\$ <u>364</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衍生金融資產</u>	<u>合約金額</u>	<u>契約期間</u>
	<u>(名目本金)</u>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107. 12. 10~
	<u>USD 2,496仟元</u>	108. 1. 18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元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進銷貨產生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11,181</u>	<u>\$ 5,980</u>
應收帳款	\$ 2,740,556	\$ 2,298,260
減：備抵銷售折讓	-	(923)
減：備抵損失	(<u>1,664</u>)	(<u>8,620</u>)
	<u>\$ 2,738,892</u>	<u>\$ 2,288,717</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2,586,532	\$ 11,181	\$ 2,188,790	\$ 5,980
30天內	138,360	-	70,282	-
31-90天	14,903	-	26,480	-
91-180天	612	-	6,095	-
181天以上	149	-	6,613	-
	<u>\$ 2,740,556</u>	<u>\$ 11,181</u>	<u>\$ 2,298,260</u>	<u>\$ 5,98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738,892 及 \$2,288,717。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826,322	(\$ 28,467)	\$ 797,855
在製品	447,152	(4,220)	442,932
製成品	809,920	(24,900)	785,020
在途存貨	44,938	-	44,938
	<u>\$ 2,128,332</u>	<u>(\$ 57,587)</u>	<u>\$ 2,070,745</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625,828	(\$ 30,972)	\$ 594,856
在製品	326,526	(4,994)	321,532
製成品	554,032	(35,418)	518,614
在途存貨	64,436	-	64,436
	<u>\$ 1,570,822</u>	<u>(\$ 71,384)</u>	<u>\$ 1,499,438</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521,439	\$ 8,640,465
回升利益	(20,163)	(50)
報廢損失	14,452	16,286
其他	(2,099)	334
	<u>\$ 9,513,629</u>	<u>\$ 8,657,035</u>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因存貨去化情況良好及報廢部分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07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5
評價調整		-
		<u>\$ 55</u>

1. 本集團選擇將策略性投資之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706。
2. 本集團未有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六) 預付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進項稅額	\$ 87,370	\$ 79,739
留抵稅額	52,649	20,206
預付費用	25,037	22,269
預付貨款	7,380	3,887
	<u>\$ 172,436</u>	<u>\$ 126,101</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年12月31日</u>
北京明達欽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466
寶雞鼎泰享稀有金屬有限公司	3,867
	<u>\$ 4,333</u>

1.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無重大關聯企業者。
2.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為 \$4,333。

	<u>107年度</u>
本期淨損	(\$ 82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26)</u>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611,234	647,398
機器設備	492,356	419,036
水電設備	90,872	109,622
運輸設備	1,302	2,232
辦公設備	20,785	19,494
其他設備	110,400	115,405
未完工程	305,236	5,079
	<u>\$ 1,794,729</u>	<u>\$ 1,480,810</u>

107年度

成本						
資產名稱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	\$ -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1,236,013	31,759	(55,193)	2,155	(2,454)	1,212,280
機器設備	1,437,163	162,234	(158,877)	70,738	(2,944)	1,508,314
水電設備	279,468	1,352	(24,336)	-	(2,397)	254,087
運輸設備	6,824	98	-	-	(42)	6,880
辦公設備	55,404	7,817	(4,592)	133	(270)	58,492
其他設備	411,896	44,477	(66,210)	3,942	(2,632)	391,473
未完工程	5,079	300,725	-	(720)	152	305,236
	<u>\$ 3,594,391</u>	<u>\$ 548,462</u>	<u>(\$ 309,208)</u>	<u>\$ 76,248</u>	<u>(\$ 10,587)</u>	<u>\$ 3,899,30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資產名稱	1月1日	折舊費用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及減損損失	處分	重分類			
房屋及建築	\$ 588,615	\$ 71,634	(\$ 55,014)	(\$ 27)	(\$ 4,162)	\$ 601,046	
機器設備	1,018,127	160,044	(158,236)	13	(3,990)	1,015,958	
水電設備	169,846	19,346	(24,299)	-	(1,678)	163,215	
運輸設備	4,592	1,026	-	-	(40)	5,578	
辦公設備	35,910	6,705	(4,592)	-	(316)	37,707	
其他設備	296,491	53,011	(66,142)	14	(2,301)	281,073	
	<u>\$ 2,113,581</u>	<u>\$ 311,766</u>	<u>(\$ 308,283)</u>	<u>\$ -</u>	<u>(\$ 12,487)</u>	<u>\$ 2,104,577</u>	
	<u>\$ 1,480,810</u>					<u>\$ 1,794,729</u>	

106年度

成本						
資產名稱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	\$ -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1,274,271	14,713	(32,729)	3,563	(23,805)	1,236,013
機器設備	1,568,703	92,110	(239,767)	40,316	(24,199)	1,437,163
水電設備	307,993	6,712	(31,757)	40	(3,520)	279,468
運輸設備	6,075	772	-	-	(23)	6,824
辦公設備	52,895	10,037	(7,897)	1,341	(972)	55,404
其他設備	413,223	47,557	(47,555)	4,745	(6,074)	411,896
未完工程	4,297	5,284	-	(4,508)	6	5,079
	<u>\$ 3,790,001</u>	<u>\$ 177,185</u>	<u>(\$ 359,705)</u>	<u>\$ 45,497</u>	<u>(\$ 58,587)</u>	<u>\$ 3,594,39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資產名稱	1月1日	折舊費用			淨兌換差額	12月31日
		及減損損失	處分	重分類		
房屋及建築	\$ 548,230	\$ 77,368	(\$ 29,748)	\$ 568	(\$ 7,803)	\$ 588,615
機器設備	1,098,254	167,899	(231,638)	(108)	(16,280)	1,018,127
水電設備	182,199	21,417	(31,681)	(568)	(1,521)	169,846
運輸設備	3,545	1,060	-	-	(13)	4,592
辦公設備	37,355	7,108	(7,896)	(12)	(645)	35,910
其他設備	292,488	55,384	(47,300)	120	(4,201)	296,491
	<u>\$ 2,162,071</u>	<u>\$ 330,236</u>	<u>(\$ 348,263)</u>	<u>\$ -</u>	<u>(\$ 30,463)</u>	<u>\$ 2,113,581</u>
	<u>\$ 1,627,930</u>					<u>\$ 1,480,810</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7年度	106年度
資本化金額	\$ 611	\$ 161
資本化利率區間	0.91%~2.30%	1.26%~1.71%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空調工程，分別按 41~56 年及 3~21 年提列折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之說明。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九)無形資產

	技術移轉		合計	
	授權金	電腦軟體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3,000	\$ 25,872	\$ 38,87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000)	(7,353)	(20,353)	
	<u>\$ -</u>	<u>\$ 18,519</u>	<u>\$ 18,519</u>	
107年				
1月1日	\$ -	\$ 18,519	\$ 18,51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8,286	8,286	
除列-成本減少	(12,800)	(3,237)	(16,037)	
重分類	-	100	100	
攤銷費用	-	(8,454)	(8,454)	
除列-累計攤銷及減損減少	12,800	3,237	16,037	
匯率變動影響數	-	65	65	
12月31日	<u>\$ -</u>	<u>\$ 18,516</u>	<u>\$ 18,516</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13,000	\$ 31,021	\$ 44,021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000)	(12,505)	(25,505)	
	<u>\$ -</u>	<u>\$ 18,516</u>	<u>\$ 18,516</u>	
	技術移轉		其他	合計
	授權金	電腦軟體	無形資產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3,000	\$ 29,705	\$ 65,500	\$ 108,205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811)	(22,226)	(65,500)	(98,537)
	<u>\$ 2,189</u>	<u>\$ 7,479</u>	<u>\$ -</u>	<u>\$ 9,668</u>
106年				
1月1日	\$ 2,189	\$ 7,479	\$ -	\$ 9,668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16,561	-	16,561
除列-成本減少	-	(20,394)	(65,500)	(85,894)
攤銷費用	(2,189)	(5,521)	-	(7,710)
除列-累計攤銷及減損減少	-	20,394	65,500	85,894
12月31日	<u>\$ -</u>	<u>\$ 18,519</u>	<u>\$ -</u>	<u>\$ 18,519</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3,000	\$ 25,872	\$ -	\$ 38,872
累計攤銷及減損	(13,000)	(7,353)	-	(20,353)
	<u>\$ -</u>	<u>\$ 18,519</u>	<u>\$ -</u>	<u>\$ 18,519</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成本	\$ 1,750	\$ 725
管理費用	3,689	3,154
研究發展費用	3,015	3,831
	<u>\$ 8,454</u>	<u>\$ 7,710</u>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5,283 及 \$4,821，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房屋及建築	\$ 1,977	\$ -	\$ 2,976	\$ -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2,758	-	1,416	-
減損損失—水電設備	166	-	-	-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382	-	429	-
	<u>\$ 5,283</u>	<u>\$ -</u>	<u>\$ 4,821</u>	<u>\$ -</u>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消費性用品事業部	\$ 5,283	\$ -	\$ 4,821	\$ -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評估部分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因未來使用效益降低，故將其帳面金額依可回收金額調整，並認列減損損失 \$5,283。

(十一) 長期預付租金(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土地使用權	\$ 33,092	\$ 34,284

本集團所簽訂之土地使用權合約之相關資訊表列如下，此等租約之租金於租約簽訂時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1,648 及 \$1,701。

<u>簽約對象</u>	<u>承租地</u>	<u>租約期間</u>
台灣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同奈省	民國94年5月至140年4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89年9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89年2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90年10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90年11月至107年11月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大陸廣東省東莞市	民國98年5月至142年10月

(十二)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狀借款	\$ 167,109	-	註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4,450	1.26%~1.27%	-
信用狀借款	36,004	-	註
	\$ 90,454		

註：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名稱及金額，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56,719	\$ 381,366
應付加工費	244,897	249,241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63,813	44,783
應付設備款	38,631	37,619
其他	249,044	348,630
	\$ 1,053,104	\$ 1,061,639

(十四)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7年6月至112年6月，並按月付息	1.395%	機器設備	\$ 18,880
擔保借款	自107年7月至114年7月，並按月付息	1.395%	房屋及建築	75,000
				\$ 93,880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上列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五)退休金

-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

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8,475	\$ 99,0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2,216)	(29,53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6,259</u>	<u>\$ 69,476</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u>107年</u>			
1月1日餘額	\$ 99,013	(\$ 29,537)	\$ 69,476
當期服務成本	126	-	126
利息(費用)收入	<u>1,188</u>	<u>(354)</u>	<u>834</u>
	<u>100,327</u>	<u>(29,891)</u>	<u>70,43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5,294	-	5,294
經驗調整	<u>3,629</u>	<u>(831)</u>	<u>2,798</u>
	<u>8,923</u>	<u>(831)</u>	<u>8,092</u>
提撥退休基金	-	(2,269)	(2,269)
支付退休金	<u>(775)</u>	<u>775</u>	<u>-</u>
12月31日餘額	<u>\$ 108,475</u>	<u>(\$ 32,216)</u>	<u>\$ 76,25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6年</u>			
1月1日餘額	\$ 91,456	(\$ 28,171)	\$ 63,285
當期服務成本	121	-	121
前期服務成本	119	-	119
利息(費用)收入	1,372	(423)	949
	<u>93,068</u>	<u>(28,594)</u>	<u>64,4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3,614	-	3,614
經驗調整	3,548	114	3,662
	<u>7,162</u>	<u>114</u>	<u>7,276</u>
提撥退休基金	-	(2,274)	(2,274)
支付退休金	(1,217)	1,217	-
12月31日餘額	\$ <u>99,013</u>	(\$ <u>29,537</u>)	\$ <u>69,476</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1.00%	1.2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2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146)	\$ 3,270	\$ 2,941	(\$ 2,850)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023)	\$ 3,147	\$ 2,857	(\$ 2,76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預計未來一年內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269。

(7)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

2.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其提撥比率均為13%。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退職金計畫每月依當地員工基本工資總額一個月計提交由越南政府有關部門統籌安排，本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4)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1,604及\$107,144。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7 月 2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 5,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 1,000 股本公司之股票，共計 4,720,000 股，此員工認股權計畫已於民國 106 年度執行完畢。
2.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0.11	4,720,000	5年	註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註：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 (1) 服務屆滿 2 年既得 50%。
- (2) 服務屆滿 3 年既得 75%。
- (3) 服務屆滿 4 年既得 100%。

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520,000	\$ 36.0
本期放棄認股權(註)	(220,000)	-
本期執行認股權	(1,937,000)	34.5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363,000)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註：本期放棄係指因員工退休或離職而放棄而失效之認股權。

4. 民國 106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42.73 元。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101.10.11	42元	42元	33.28%	3.875年	-	0.90%	11.33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考慮每年度盈餘分配對股票交易價格變動的影響估計而得。

6.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6 年 7 月 7 日及 105 年 7 月 16 日，依員工認股權認股辦法之規定調整發行日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1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

之履約價格，分別從 36 元調低為 34.5 元及 37.3 元調低為 36 元。

(十七)股本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463,000，分為 146,3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353,12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	135,313	133,3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937
12月31日	<u>135,313</u>	<u>135,313</u>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保留盈餘

1.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其分派或保留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 10%。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永續經營與增加獲利，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351,813 (每股 2.6 元) 及 \$173,388 (每股 1.3 元)。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股利 2.2 元，股利總計 \$297,688。

(二十)營業收入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均來自於客戶合約收入，且均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民國 107 年度收入可細分為下列營運部門及地理區域：

民國 107 年度：

客戶區域別	消費性用品事業部
美洲	\$ 7,633,914
亞洲	2,888,730
其他地區	592,163
合計	<u>\$ 11,114,807</u>

(二十一)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7年度	106年度
模具收入	\$ 53,396	\$ 31,130
樣品收入	26,260	17,084
其他收入	36,778	31,787
	<u>\$ 116,434</u>	<u>\$ 80,001</u>

(二十二)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9,281	\$ 5,058
其他	974	876
	<u>\$ 10,255</u>	<u>\$ 5,934</u>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762)	(\$ 5,85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7,303	(175,49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283)	(4,8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5,593)	547
其他	9,165	9,732
	<u>\$ 104,830</u>	<u>(\$ 175,886)</u>

(二十四)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682,921	\$ 2,431,877
折舊費用	306,483	325,415
攤銷費用	19,256	19,996
	<u>\$ 3,008,660</u>	<u>\$ 2,777,288</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費用	\$ 2,304,452	\$ 2,086,014
勞健保費用	147,590	131,925
退休金費用	122,564	108,333
董事酬金	9,140	8,290
其他用人費用	99,175	97,315
	<u>\$ 2,682,921</u>	<u>\$ 2,431,87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5,600及\$32,95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00及\$10,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07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一定比例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6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67,278	\$ 53,1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5,41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24,881)	(28,668)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2,397	39,94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7,406	33,241
當期暫時性差異當其稅率與實 現年度稅率差異影響數	8,881	-
遞延所得稅總額	56,287	33,241
所得稅費用	<u>\$ 198,684</u>	<u>\$ 73,18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617)	(\$ 1,237)
稅率改變之影響	(495)	-
	<u>(\$ 2,112)</u>	<u>(\$ 1,23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14,039	\$ 119,301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519	(31,46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24,881)	(28,668)
依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4,874)	(1,400)
當期暫時性差異當期稅率與實現 年度稅率差異影響數	8,881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5,411
所得稅費用	<u>\$ 198,684</u>	<u>\$ 73,181</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淨兌換 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124	(\$ 3,582)	\$ -	(\$ 107)	\$ 10,435
退休金	11,811	1,329	2,112	-	15,252
財稅折舊差異	13,287	(180)	-	(267)	12,840
未實現兌換損失	3,861	(1,861)	-	-	2,000
其他	8,060	854	-	-	8,914
課稅損失	<u>5,447</u>	<u>961</u>	<u>-</u>	<u>(65)</u>	<u>6,343</u>
小計	<u>56,590</u>	<u>(2,479)</u>	<u>2,112</u>	<u>(439)</u>	<u>55,78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差異	(77,394)	(53,741)	-	-	(131,135)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	(11,598)
其他	(251)	(67)	-	-	(318)
小計	<u>(89,243)</u>	<u>(53,808)</u>	<u>-</u>	<u>-</u>	<u>(143,051)</u>
合計	<u>(\$32,653)</u>	<u>(\$56,287)</u>	<u>\$ 2,112</u>	<u>(\$ 439)</u>	<u>(\$ 87,267)</u>

	106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淨兌換 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551	(\$ 2,228)	\$ -	(\$ 199)	\$ 14,124
退休金	10,758	(184)	1,237	-	11,811
財稅折舊差異	13,694	(250)	-	(157)	13,28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861			3,861
其他	8,376	(269)	-	(47)	8,060
課稅損失	5,447	-	-	-	5,447
小計	54,826	930	1,237	(403)	56,5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差異	(40,393)	(37,001)	-	-	(77,394)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	(11,598)
未實現兌換利益	(3,081)	3,081	-	-	-
其他	-	(251)	-	-	(251)
小計	(55,072)	(34,171)	-	-	(89,243)
合計	(\$ 246)	(\$33,241)	\$ 1,237	(\$ 403)	(\$ 32,653)

4. 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最後 扣抵年度
				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103	\$ 136,725	\$ 21,314	\$ 21,314	113
明揚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15,192	32,039	-	110

106年12月31日					
公司名稱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最後 扣抵年度
				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明安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103	\$ 136,725	\$ 11,839	\$ 11,839	113
明揚國際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15,192	32,039	-	110

5. 本集團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679,064 及 \$447,804。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7.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263	\$ 2,013

8.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七) 每股盈餘

	<u>107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68,820	135,313	\$ 4.2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68,820	135,31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406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68,820	136,719	\$ 4.16
	<u>106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42,403	134,080	\$ 3.3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442,403	134,0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註)			
員工酬勞	-	1,100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42,403	135,180	\$ 3.27

註：由於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進行轉換將增加每股盈餘，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並未假設已進行轉換。

(二十八)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分別介於民國99年至109年及民國106年至109年，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得以書面續約。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1,069	\$ 10,64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490	15,099
	<u>\$ 16,559</u>	<u>\$ 25,745</u>

(二十九)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8,462	\$ 177,18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37,619	19,30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38,631)	(37,619)
本期支付現金	<u>\$ 547,450</u>	<u>\$ 158,869</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6,517	\$ 45,497
預付設備款轉列無形資產	\$ 100	\$ -

(三十)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90,454	\$ -	\$ 90,45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76,655	93,880	170,535
107年12月31日	<u>\$ 167,109</u>	<u>\$ 93,880</u>	<u>\$ 260,989</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6年1月1日	\$ 40,336	\$ -	\$ 40,33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0,118	-	50,118
106年12月31日	<u>\$ 90,454</u>	<u>\$ -</u>	<u>\$ 90,45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北京明達鈦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明達鈦諾新」)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寶雞鼎泰享稀有金屬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鼎泰享」)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取得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07年度 取得價款
鼎泰享	採權益法之投資	100仟股	有價證券	\$ 4,436
明達鈦諾新	採權益法之投資	15仟股	有價證券	665
				<u>\$ 5,101</u>

民國 106 年度：無此情事。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u>\$ 37,859</u>	<u>\$ 34,42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	\$ 125,648	\$ 125,648	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淨額	280,014	296,557	短、長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機器設備	89,285	-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其他設備	1,823	-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質押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243	270	海關保證金
	<u>\$ 502,013</u>	<u>\$ 422,47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進口原料	\$ 88,845	\$ 52,388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0,646	\$ 94,758

3.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八)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2.2 元，股利總計 \$297,688，請參閱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均致力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3,390,971	\$ 2,638,240
總資產	\$ 7,604,069	\$ 6,625,636
負債資本比率	45	40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4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3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5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33,118	989,078
應收票據	11,181	5,980
應收帳款	2,738,892	2,288,717
其他應收款	30,465	19,173
存出保證金	11,965	7,405
	<u>\$ 3,325,990</u>	<u>\$ 3,311,776</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67,109	\$ 90,454
應付票據	3,319	1,697
應付帳款	1,644,166	1,203,816
其他應付款	1,053,104	1,061,639
長期借款	93,880	-
存入保證金	604	525
	<u>\$ 2,962,182</u>	<u>\$ 2,358,131</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集團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3,293	30.67	\$ 3,167,996
美金：人民幣	35,476	6.8658	1,088,04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72,933	4.472	1,220,5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9,511	30.77	1,523,453
美金：人民幣	12,594	6.8658	387,517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00,182	29.71	\$ 2,976,407
美金：人民幣	37,002	6.5120	1,099,329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243,079	4.565	1,109,65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48,483	29.81	1,445,278
美金：人民幣	10,328	6.5120	307,878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107,303 及 (\$175,491)。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31,680	\$ -
美金：人民幣	1%	10,880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15,235	-
美金：人民幣	1%	3,875	-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9,764	\$ -
美金：人民幣	1%	10,99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4,453	-
美金：人民幣	1%	3,079	-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政策係至少維持 1.395% 之借款為固定利率，於必要時將透過利率以達成。於民國 107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8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現金及約當現金和衍生金融商品

因本集團採用之交易政策規定，只與信用良好之對象交易，近來無重大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衍生金融商品之違約。

應收帳款

- A.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需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B.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件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

著增加。

- C.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主係對一般企業。本集團按客戶類型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D.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E.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建立之預期損失率，未逾期者為 0.00%至 0.02%，逾期 30 天內為 0.00%至 0.17%，逾期 31 天至 60 天內為 0.00%至 3.48%，逾期 61 天至 90 天內為 0.02%至 9.39%，逾期 91 天至 120 天內為 0.13%至 13.67%，逾期 121 天至 150 天內為 1.49%至 35.84%，逾期 151 天至 180 天內為 17.29%至 84.81%，逾期 180 天以上為 100%，本集團逾期 31 天以上之帳款餘額佔總額約 0.57%。
-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_IAS 39	\$ 8,620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1月1日_IFRS 9	8,620	-
減損損失迴轉	(6,956)	-
12月31日	\$ 1,664	\$ -

- G.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財會處執行，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532,271 及 \$988,057。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67,109	\$ -	\$ -
應付票據	3,319	-	-
應付帳款	1,644,166	-	-
其他應付款	1,053,104	-	-
長期借款	1,310	8,192	89,604
衍生金融負債：無。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短期借款	\$ 90,490	\$ -	\$ -
應付票據	1,697	-	-
應付帳款	1,203,816	-	-
其他應付款	1,061,639	-	-

衍生金融負債：無。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以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314	\$ -	\$ 3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55	55
合計	\$ -	\$ 314	\$ 55	\$ 369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368	\$ -	\$ 1,368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無第三等級變動。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區間	輸入值與
		觀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創投公司股票	\$ -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未有重大影響。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F)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4)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與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之權益工具連結，並以交付該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如下：

	備供出售－權益			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公允價值衡量－權益	以成本衡量	合計		
IAS 39	\$ -	\$ 55	\$ 55	\$ -	\$ -
轉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	55	(55)	-	-	-
IFRS 9	\$ 55	\$ -	\$ 55	\$ -	\$ -

於 IAS 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 \$55，因本集團非以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選擇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1,368
評價調整	-
	<u>\$ 1,368</u>

A.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均為 \$685(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之交易集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2,000仟元 107.1.26~107.3.26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元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進銷貨產生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C. 本集團未有將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5
A. 本集團持有上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
- (2) 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4)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內	\$ 70,282
31-90天	26,480
91-180天	6,095
181天以上	6,613
	<u>\$ 109,47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5)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為\$0。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	\$ 10,984	\$ 10,984
提列減損損失	6,728	(2,364)	4,36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6,728)	-	(6,728)
12月31日	\$ -	\$ 8,620	\$ 8,620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消費性用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瑕疵品折讓，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於銷貨認列時提列備抵銷貨折讓。

2. 本集團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未造成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六)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十二(三)。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七)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八)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承接世界各大品牌廠商消費性用品產品之生產，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採用消費性用品事業部之營業損益執行績效評估與資源分配。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之規定，本集團為一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予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財務部門所管理。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之資產及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從事消費性用品之製造業務。
收入餘額組成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收入	\$ 11,114,807	\$ 10,191,635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美洲	\$ 7,633,914	\$ -	\$ 7,003,239	\$ -
亞洲	2,888,730	1,966,977	2,469,780	1,625,175
其他地區	592,163	-	718,616	-
合計	<u>\$ 11,114,807</u>	<u>\$ 1,966,977</u>	<u>\$ 10,191,635</u>	<u>\$ 1,625,175</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收入</u>	<u>佔銷貨淨額(%)</u>	<u>收入</u>	<u>佔銷貨淨額(%)</u>
A公司	\$ 4,304,739	39	\$ 4,205,770	41
B公司	2,084,413	19	1,976,795	19
	<u>\$ 6,389,152</u>	<u>58</u>	<u>\$ 6,182,565</u>	<u>60</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營業資產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款之比率	備註
			進貨	銷貨			授信期間	單價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5,861,526	64%	註1	註1	(\$ 1,085,946)	(72%)	註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YN) Corporation Ltd.	子公司	進貨		2,126,457	23%	註1	註1	(250,865)	(17%)	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5,861,526)	(100%)	註3	註3	1,085,946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YN) Co.,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126,457)	(100%)	註3	註3	250,865	100%	

註1：本公司向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YN) Corporation Ltd.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產品交易，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註2：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YN) Corporation Ltd.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註3：孫公司銷售予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價格及收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交易對象或類似產品，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未列備抵損失金額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 1,085,946	-	-	-	\$ 854,565	\$ -	
Multitech (VN) Co.,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250,865	-	-	-	250,865	-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進貨	\$ 5,861,526	依雙方約定辦理	58%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085,946	依雙方約定辦理	14%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		進貨	2,126,457	依雙方約定辦理	19%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		應付帳款	250,865	依雙方約定辦理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及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期損益	本期損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34,471	\$ 34,471	1,050,000	100	\$ 145,377	\$ 9,928	\$ 9,928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149,494	149,494	4,584,815	100	1,142,848	144,353	141,464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越南	從事各種高爾夫球頭、球桿、球網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447,331	447,331	14,000,000	100	526,082	64,535	65,059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裕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體育用品、其他塑膠製品製造及國際貿易業等	266,495	266,495	28,518,424	55.93	463,998	45,152	45,152		

註：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異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從事磁鐵預塗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149,446	2	\$ 149,434	\$ -	\$ 149,434	\$ 145,293	100	\$ 145,293	\$ 1,150,573	\$ 18,210	註1、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磁鐵預塗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30,340	2	-	-	-	(9,158)	100	(9,158)	69,985	-	註1、註3、註4、註5
MultiTech (BVI) Co., Ltd.	從事磁鐵預塗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330	3	-	-	-	(418)	50	(209)	466	-	註1、註6、註8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材料研發	17,744	3	-	-	-	(2,468)	25	(617)	3,867	-	註1、註7、註8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材料生產											
寶麟鼎泰車輪有金屬有限公司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1.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 其他方式
- 註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 註3：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結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 註4：實收資本額係依當年年度投資金額(美元1,000千元)之匯率30.34換算之。
- 註5：係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金額。
- 註6：實收資本額係依人民幣300千元之匯率4.436換算之。
- 註7：實收資本額係依人民幣4,000千元之匯率4.436換算之。
- 註8：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金額。

公司名稱	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會規定處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9、註10、註11、註12)	\$ 149,434	\$ 171,046	\$ 2,527,858

- 註9：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中國大陸投資金額係依匯出當時之美元4,577千元之即期匯率換算之。
- 註10：經濟部投資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5,577千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30.67換算之。
- 註11：依據經濟部8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之限額。
- 註12：包含經濟部投資會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金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管理一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註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 5,861,520	(64%)	\$ -	-	(\$ 1,085,946)	(72%)	\$ -	-	\$ -	-	\$ -

註：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七、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2914 號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

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及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及(九)；應收帳款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由於公司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必須運用判斷辨認影響應收帳款未來可回收之因素，同時考量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且可佐證資訊，考量管理階層依所取得相關佐證文件之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提列備抵損失金額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銷貨交易對象之瞭解，評估其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損失率所依據之客戶特性、歷史之收款經驗評估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客觀證據，以及比較財務報表期間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
2. 針對管理階層提供於各逾期期間之預期損失率，評估其輔以相關佐證文件之合理性。
3. 驗證應收帳款帳齡歸屬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查重大應收帳款期後收回之情形，確認其帳款收回可能性。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承接世界各大品牌廠商消費性用品產品之生產，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客製化程度較高，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存貨價值之衡量採逐項比較法，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認列；並於資產負債表日考量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價值之存貨，將其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評估過程可能考量管理階層依所取得相關佐證文件之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亦屬合理。
2. 瞭解存貨管理流程、檢視年度盤點計劃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過時陳舊存貨判斷及控管之有效性。
3. 抽查測試個別存貨品項之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會計師
王國華

廖阿甚
王國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2 月 2 7 日



明安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51,443	4	\$	665,358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81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8,915	-		5,3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七		2,523,074	40		2,142,195	37
1200	其他應收款			9,027	-		7,98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328	-
130X	存貨	六(四)		466,096	8		366,723	6
1410	預付款項			39,743	1		23,70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794	-		4,25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305,173</u>	<u>53</u>		<u>3,215,905</u>	<u>5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五)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十二(四)						
	動			-	-		5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278,305	37		2,060,487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九)及八		551,457	9		403,494	7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3,430	-		18,4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5,112	-		22,14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61,169	1		34,20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929,528</u>	<u>47</u>		<u>2,538,873</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	<u>6,234,701</u>	<u>100</u>	\$	<u>5,754,778</u>	<u>100</u>

(續次頁)



明安國集團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78,525	1	\$ 36,004	1	
2150	應付票據		3,319	-	1,697	-	
2170	應付帳款		172,242	3	159,428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36,909	21	1,341,476	2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428,971	7	324,71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6,345	2	67,16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1,899	1	19,70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168,210</u>	<u>35</u>	<u>1,950,186</u>	<u>3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142,750	2	88,992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76,259	1	69,47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9,009</u>	<u>3</u>	<u>158,468</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2,387,219</u>	<u>38</u>	<u>2,108,654</u>	<u>3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353,127	22	1,353,127	2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781,236	12	781,236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743,087	12	698,847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5,616	1	21,412	-	
3350	未分配盈餘		979,701	16	857,118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5,285)	(1)	(65,616)	(1)	
3XXX	權益總計		<u>3,847,482</u>	<u>62</u>	<u>3,646,124</u>	<u>6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234,701</u>	<u>100</u>	<u>\$ 5,754,778</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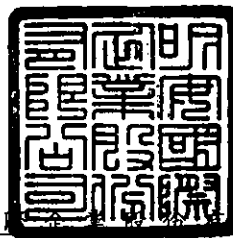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明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9,534,856	100	\$	8,715,1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八)(二十一)(二十二)及七		(8,572,852)	(90)		(7,768,535)	(89)
5900 營業毛利			962,004	10		946,577	11
營業費用	六(八)(二十一)(二十二)及七		(685,998)	(7)		(622,429)	(7)
6100 推銷費用			(147,401)	(2)		(140,460)	(2)
6200 管理費用			(231,658)	(2)		(211,71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3,895)	(3)		(270,25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6,956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85,998)	(7)		(622,429)	(7)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八)		114,798	1		78,016	1
6900 營業利益			390,804	4		402,164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9,010	3		104,256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7,473	-		3,83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59,790	1		(143,630)	(2)
7050 財務成本			-	-		(6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41,747	2		244,117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9,010	3		104,256	1
7900 稅前淨利			699,814	7		506,420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30,994)	(1)		(64,017)	(1)
8200 本期淨利		\$	568,820	6	\$	442,403	5
其他綜合損益			8,092	-		7,276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112	-		1,237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8,092	-	(\$)	7,27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2,112	-		1,23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980)	-		(6,03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669	-		44,204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649)	-		(50,24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649	-	(\$)	50,24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53,171	6	\$	392,160	5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		\$		4.20	\$		3.30
9850 稀釋		\$		4.16	\$		3.2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明安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 年 度	本公司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實收資本	資本公積	盈餘	合計	未分配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法定盈餘公積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33,757	\$ 670,464	\$ 16,480	\$ 28,404	\$ 18,432	\$ 664,300	\$ -	\$ 650,101	(\$ 21,412)	\$ 3,360,526
本期淨利	-	-	-	-	-	-	-	442,403	-	442,4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039)	(44,204)	(50,2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436,364	(44,204)	392,160
105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4,547	-	(34,547)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1,412	(21,412)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173,388)	-	(173,388)
員工認股權註銷	-	-	-	(6,458)	6,458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9,370	69,402	-	(21,946)	-	-	-	-	-	66,82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353,127	\$ 739,866	\$ 16,480	\$ -	\$ 24,890	\$ 698,847	\$ 21,412	\$ 857,118	(\$ 65,616)	\$ 3,646,124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53,127	\$ 739,866	\$ 16,480	\$ -	\$ 24,890	\$ 698,847	\$ 21,412	\$ 857,118	(\$ 65,616)	\$ 3,646,124
本期淨利	-	-	-	-	-	-	-	568,820	-	568,8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5,980)	(9,669)	(15,6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562,840	(9,669)	553,171
106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4,240	-	(44,240)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44,204	(44,20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351,813)	-	(351,81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353,127	\$ 739,866	\$ 16,480	\$ -	\$ 24,890	\$ 743,087	\$ 65,616	\$ 979,701	(\$ 75,285)	\$ 3,847,48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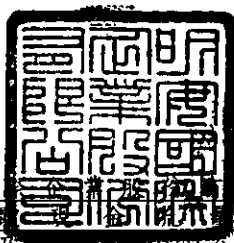
董事長：鄭錫潛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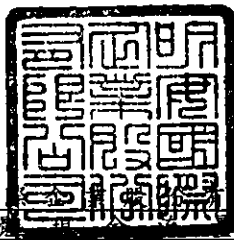


明安國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99,814	\$ 506,4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83,692	96,119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16,717	16,78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6,956)	-
呆帳費用提列數	十二(四)	-	4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二十)	(451)	-
利息收入	六(十九)	(6,778)	(3,193)
利息費用		-	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份額		(241,747)	(244,11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	(118)	6,21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2,38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	-	45,47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九)(二十)	2,886	4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0	-
應收票據淨額		(3,556)	4,060
應收帳款		(373,923)	(51,357)
其他應收款		(1,156)	(2,98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9,319
存貨		(99,373)	(8,736)
預付款項		(16,040)	645
其他流動資產		(2,536)	3,3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622	55
應付帳款		12,814	5,478
應付帳款－關係人		(4,567)	9,628
其他應付款		101,600	39,84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09)	(1,08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198	(2,66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3,203	432,615
支付之所得稅		(38,588)	(3,3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4,615	429,285

(續次頁)



明安國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212,403)	(\$ 48,741)
預付設備款增加		(53,959)	(15,7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3	1,739
存出保證金增加		(918)	(1,391)
存出保證金減少		897	1,890
購置無形資產	六(八)	(3,094)	(16,56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71)	(6,709)
收取之利息		6,888	3,0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		14,259	34,2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9,238)	(48,2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七)	260,196	1,048,338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七)	(217,675)	(1,052,67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351,813)	(173,388)
支付之利息		-	(63)
員工執行認股權		-	66,8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9,292)	(110,9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13,915)	270,0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5,358	395,2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1,443	\$ 665,35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鄭錫潛



經理人：鄭錫潛



會計主管：郭怡妙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大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76 年 7 月 20 日奉准創立並自民國 77 年 1 月起開始營業，設立時資本額為\$45,000，民國 87 年 7 月 1 日吸收合併關係企業大安精密鑄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安企業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為\$187,170，而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463,000(內含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總額為\$1,353,127，分為 135,313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碳纖維預浸材料及碳纖維製品(包括棒球棒、撞球桿、箭矢、高爾夫球桿及球桿頭、釣魚具、腳踏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供應航太工業產品所需複合材料：「碳纖維布」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12 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

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均為 \$13,772。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

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9 及 IFRS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其轉換差額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無重大影響，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4)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

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

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 1.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 2.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

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附屬設備	3 年 ~ 56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21 年
水電設備	2 年 ~ 41 年
運輸設備	2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21 年

(十四)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技術移轉授權金及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額衡量。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

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

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

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消費性用品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60~9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瑕疵品折讓，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於銷貨時認列為退款負債。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必須運用判斷辨認影響應收帳款未來可收回性之因素，如：客戶營運狀況及歷史交易紀錄等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同時考量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之合理且可佐證資訊。前述判斷及

考量因素均可能重大影響預期損失之衡量結果。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2,523,074。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66,09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3	\$ 20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16,530	157,164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34,650	448,566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	59,420
合計	<u>\$ 251,443</u>	<u>\$ 665,35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衍生工具	\$ 81
評價調整	-
	<u>\$ 81</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	\$ 451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衍生金融資產</u>	<u>107年12月31日</u>	
	<u>合約金額</u> (名目本金)	<u>契約期間</u>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107.12.11~
	<u>USD 1,000仟元</u>	108.01.0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元之遠期交易，規避進銷貨產生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8,915</u>	<u>\$ 5,359</u>
應收帳款	\$ 2,524,321	\$ 2,151,275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7	463
減：備抵銷售折讓	-	(923)
減：備抵損失	(1,664)	(8,620)
	<u>\$ 2,523,074</u>	<u>\$ 2,142,195</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2,391,932	\$ 8,915	\$ 2,053,936	\$ 5,359
30天內	117,178	-	59,294	-
31-90天	14,867	-	25,337	-
91-180天	612	-	6,095	-
181天以上	149	-	6,613	-
	<u>\$ 2,524,738</u>	<u>\$ 8,915</u>	<u>\$ 2,151,275</u>	<u>\$ 5,35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523,074 及於 2,142,195。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67,171	(\$ 14,516)	\$ 252,655
在製品	18,223	-	18,223
製成品	202,603	(7,385)	195,218
	<u>\$ 487,997</u>	<u>(\$ 21,901)</u>	<u>\$ 466,096</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88,074	(\$ 11,480)	\$ 176,594
在製品	20,158	-	20,158
製成品	159,320	(8,003)	151,317
在途存貨	18,654	-	18,654
	<u>\$ 386,206</u>	<u>(\$ 19,483)</u>	<u>\$ 366,723</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561,753	\$ 7,757,297
跌價損失	2,418	4,285
報廢損失	11,439	12,672
其他	(2,758)	(5,719)
	<u>\$ 8,572,852</u>	<u>\$ 7,768,535</u>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55
評價調整	-
	<u>\$ 55</u>

1. 本公司選擇將策略性投資之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706。
2. 本公司未有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

之情形。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BVI) Co., Ltd.	\$ 145,377	\$ 156,770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142,848	1,025,156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VN) Corporation Ltd.	526,082	445,456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3,998	433,105
	<u>\$ 2,278,305</u>	<u>\$ 2,060,487</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土地	\$ 162,544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64,323	72,266
機器設備	109,874	131,747
水電設備	1,117	2,944
運輸設備	118	260
辦公設備	4,733	4,510
其他設備	26,388	25,494
未完工程	182,360	3,729
	<u>\$ 551,457</u>	<u>\$ 403,494</u>

107 年 度

成本					
資產名稱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193,947	875	(4,870)	(123)	189,829
機器設備	402,566	19,659	(63,414)	17,671	376,482
水電設備	22,924	-	(12,790)	-	10,134
運輸設備	402	-	-	-	402
辦公設備	8,155	1,955	(1,103)	-	9,007
其他設備	77,622	13,943	(26,708)	1,975	66,832
未完工程	3,729	178,631	-	-	182,360
	<u>\$ 871,889</u>	<u>\$ 215,063</u>	<u>(\$ 108,885)</u>	<u>\$ 19,523</u>	<u>\$ 997,59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折舊費用 及減損損失					
資產名稱	1月1日	及減損損失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21,681	\$ 8,722	(\$ 4,870)	(\$ 27)	\$ 125,506
機器設備	270,819	59,190	(63,414)	13	266,608
水電設備	19,980	1,827	(12,790)	-	9,017
運輸設備	142	142	-	-	284
辦公設備	3,645	1,732	(1,103)	-	4,274
其他設備	52,128	14,965	(26,663)	14	40,444
	<u>\$ 468,395</u>	<u>\$ 86,578</u>	<u>(\$ 108,840)</u>	<u>\$ -</u>	<u>\$ 446,133</u>
合計	<u>\$ 403,494</u>				<u>\$ 551,457</u>

106 年 度

成本					
資產名稱	1月1日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土地	\$ 162,544	\$ -	\$ -	\$ -	\$ 162,544
房屋及建築	202,631	275	(8,959)	-	193,947
機器設備	426,137	41,698	(72,317)	7,048	402,566
水電設備	47,700	882	(25,658)	-	22,924
運輸設備	402	-	-	-	402
辦公設備	7,483	1,084	(412)	-	8,155
其他設備	74,587	8,442	(6,481)	1,074	77,622
未完工程	-	3,729	-	-	3,729
	<u>\$ 921,484</u>	<u>\$ 56,110</u>	<u>(\$ 113,827)</u>	<u>\$ 8,122</u>	<u>\$ 871,88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折舊費用 及減損損失					
資產名稱	1月1日	及減損損失	處分	重分類	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19,259	\$ 8,973	(\$ 6,551)	\$ -	\$ 121,681
機器設備	272,207	65,449	(66,837)	-	270,819
水電設備	41,859	3,779	(25,658)	-	19,980
運輸設備	-	142	-	-	142
辦公設備	2,345	1,712	(412)	-	3,645
其他設備	41,978	16,561	(6,411)	-	52,128
	<u>477,648</u>	<u>\$ 96,616</u>	<u>(\$ 105,869)</u>	<u>\$ -</u>	<u>468,395</u>
合計	<u>\$ 443,836</u>				<u>\$ 403,494</u>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築及附屬工程，分別按 41~56 及 3~21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u>技術移轉授權金</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		
成本	\$ 12,800	\$ 25,519	\$ 38,31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2,800)	(7,026)	(19,826)
	<u>\$ -</u>	<u>\$ 18,493</u>	<u>\$ 18,493</u>
<u>107年度</u>			
1月1日	\$ -	\$ 18,493	\$ 18,493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3,094	3,094
除列-成本減少	(12,800)	(3,004)	(15,804)
攤銷費用	-	(8,257)	(8,257)
除列-累計攤銷減少	12,800	3,004	15,804
移轉	-	100	100
12月31日	<u>\$ -</u>	<u>\$ 13,430</u>	<u>\$ 13,430</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	\$ 25,710	\$ 25,710
累計攤銷及減損	-	(12,280)	(12,280)
	<u>\$ -</u>	<u>\$ 13,430</u>	<u>\$ 13,430</u>

	<u>技術移轉授權金</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2,800	\$ 27,629	\$ 40,429
累計攤銷	(10,667)	(20,335)	(31,002)
	<u>\$ 2,133</u>	<u>\$ 7,294</u>	<u>\$ 9,427</u>
106年度			
1月1日	\$ 2,133	\$ 7,294	\$ 9,42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16,561	16,561
除列-成本減少	-	(18,671)	(18,671)
攤銷費用	(2,133)	(5,362)	(7,495)
除列-累計攤銷減少	-	18,671	18,671
12月31日	<u>\$ -</u>	<u>\$ 18,493</u>	<u>\$ 18,493</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2,800	\$ 25,519	\$ 38,31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2,800)	(7,026)	(19,826)
	<u>\$ -</u>	<u>\$ 18,493</u>	<u>\$ 18,493</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成本	\$ 1,750	\$ 642
管理費用	3,492	3,078
研究發展費用	3,015	3,775
	<u>\$ 8,257</u>	<u>\$ 7,495</u>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2,886 及 \$497，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當期損益</u>	<u>其他綜合損益</u>	<u>當期損益</u>	<u>其他綜合損益</u>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 2,537	-	\$ 497	-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349	-	-	-
	<u>\$ 2,886</u>	<u>\$ -</u>	<u>\$ 497</u>	<u>\$ -</u>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消費性用品事業部	\$ 2,886	\$ -	\$ 497	\$ -

3. 本公司於 107 年度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因未來使用效益降低，故將其帳面金額依可回收金額調整，並認列減損損失\$2,886。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狀借款	\$ 78,525	-	註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信用狀借款	\$ 36,004	-	註

註：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名稱及金額，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21,944	\$ 154,008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55,717	43,032
應付加工費	24,603	27,750
應付設備款	15,390	12,730
其他	111,317	87,191
	<u>\$ 428,971</u>	<u>\$ 324,711</u>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

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8,475	\$ 99,0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2,216)	(29,53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6,259</u>	<u>\$ 69,476</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u>107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99,013	(\$ 29,537)	\$ 69,476
當期服務成本	126	-	126
利息(費用)收入	<u>1,188</u>	<u>(354)</u>	<u>834</u>
	<u>100,327</u>	<u>(29,891)</u>	<u>70,43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294	-	5,294
經驗調整	<u>3,629</u>	<u>(831)</u>	<u>2,798</u>
	<u>8,923</u>	<u>(831)</u>	<u>8,092</u>
提撥退休基金	-	(2,269)	(2,269)
支付退休金	<u>(775)</u>	<u>775</u>	<u>-</u>
12月31日餘額	<u>\$ 108,475</u>	<u>(\$ 32,216)</u>	<u>\$ 76,259</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u>106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91,456	(\$ 28,171)	\$ 63,285
當期服務成本	121	-	121
前期服務成本	119	-	119
利息(費用)收入	<u>1,372</u>	<u>(423)</u>	<u>949</u>
	<u>93,068</u>	<u>(28,594)</u>	<u>64,47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	3,614	-	3,614
影響數			
經驗調整	3,548	114	3,662
	<u>7,162</u>	<u>114</u>	<u>7,276</u>
提撥退休基金	-	(2,274)	(2,274)
支付退休金	(1,217)	1,217	-
12月31日餘額	<u>\$ 99,013</u>	<u>(\$ 29,537)</u>	<u>\$ 69,476</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折現率	<u>1.00%</u>	<u>1.2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50%</u>	<u>2.25%</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146)	\$ 3,270	\$ 2,941	(\$ 2,850)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023)	\$ 3,147	\$ 2,857	(\$ 2,76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預計未來一年內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269。

(7)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5,870及\$24,548。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於民國101年7月26日經金融監督管理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5,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可認1,000股本公司之股票。並於民國101年10月11日授予本公司、子公司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富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103年8月31日與本公司簡易合併)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各分別授予3,837,000股、647,000股及236,000股，共計4,720,000股。

2.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0.11	4,720,000	5年	註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註：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 (1) 服務屆滿 2 年既得 50%。
- (2) 服務屆滿 3 年既得 75%。
- (3) 服務屆滿 4 年既得 100%。

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本公司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134,000	\$ 36
本期移轉認股權(註1)	18,000	-
本期放棄認股權(註2)	(172,000)	-
本期執行認股權	(1,617,000)	34.5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363,000)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註 1：係母子公司持有員工認股權之員工，因調職至而移轉之認股權。

註 2：本期放棄係指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而失效之認股權。

4. 民國 106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42.73 元。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1.10.11	42元	42元	33.28%	3.875年	-	0.90%	11.33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考慮每年度盈餘分配對股票交易價格變動的影響估計而得。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7 月 7 日及民國 105 年 7 月 16 日，依員工認股權認股辦法之規定調整發行日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1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履約價格，分別從 36 元調低為 34.5 元及 37.3 元調低為 36 元。

(十四) 股本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463,000，分為 146,3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及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353,12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數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	135,313	133,376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937
12月31日	<u>135,313</u>	<u>135,313</u>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其分派或保留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 10%。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為永續經營與增加獲利，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351,813 (每股 2.6 元) 及 \$173,388 (每股 1.3 元)。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股利 2.2 元，股利總計 \$297,688。

(十七) 營業收入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均來自於客戶合約收入，且均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民國 107 年度收入可細分為下列營運部門及地理區域：

民國 107 年度：

<u>客戶區域別</u>	<u>消費性用品事業部</u>
美洲	\$ 6,383,325
亞洲	2,585,371
其他地區	566,160
合計	<u>\$ 9,534,856</u>

(十八)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模具收入	\$ 53,396	\$ 31,220
樣品收入	26,135	16,976
其他收入	35,267	29,820
	<u>\$ 114,798</u>	<u>\$ 78,016</u>

(十九)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 6,778	\$ 3,193
其他	695	639
	<u>\$ 7,473</u>	<u>\$ 3,832</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8,271	(\$ 95,50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118	(6,21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5,47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886)	(4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利益	451	-
其他	3,836	4,065
	<u>\$ 59,790</u>	<u>(\$ 143,630)</u>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774,382	\$ 664,904
折舊費用	83,692	96,119
攤銷費用	16,717	16,785
	<u>\$ 874,791</u>	<u>\$ 777,808</u>

(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費用	\$ 654,505	\$ 552,406
勞健保費用	51,793	48,682
退休金費用	26,830	25,737
董事酬金	7,320	7,450
其他用人費用	33,934	30,629
	<u>\$ 774,382</u>	<u>\$ 664,90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獲利狀況不低於百分之一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不高於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5,600 及 \$32,95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00 及\$10,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7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一定比例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01,871	\$ 34,06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3,778)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78,093</u>	<u>34,06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656	29,956
稅率改變之影響	<u>10,245</u>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52,901</u>	<u>29,956</u>
所得稅費用	<u>\$ 130,994</u>	<u>\$ 64,01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617)	(\$ 1,237)
稅率改變之影響	(495)	-
	<u>(\$ 2,112)</u>	<u>(\$ 1,23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39,963	\$ 86,091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4,564	(33,68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3,778)	-
當期暫時性差異當期稅率與實現 年度稅率差異影響數	10,245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1,613
所得稅費用	<u>\$ 130,994</u>	<u>\$ 64,017</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11,811	\$ 1,329	\$ 2,112	\$ 15,252
未實現兌換損失	3,507	(1,685)		1,82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312	1,068	-	4,380
其他	3,513	145	-	3,658
小計	<u>22,143</u>	<u>857</u>	<u>2,112</u>	<u>25,11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差異	(77,394)	(53,741)	-	(131,135)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11,598)
其他	-	(17)	-	(17)
小計	<u>(88,992)</u>	<u>(53,758)</u>	<u>-</u>	<u>(142,750)</u>
合計	<u>(\$ 66,849)</u>	<u>(\$ 52,901)</u>	<u>\$ 2,112</u>	<u>(\$ 117,638)</u>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10,758	(\$ 184)	\$ 1,237	\$ 11,81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507	-	3,50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84	728	-	3,312
其他	3,056	457	-	3,513
小計	<u>16,398</u>	<u>4,508</u>	<u>1,237</u>	<u>22,1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損益認列之差異	(40,393)	(37,001)	-	(77,394)
土地增值稅負債	(11,598)	-	-	(11,598)
未實現兌換利益	(2,537)	2,537	-	-
小計	<u>(54,528)</u>	<u>(34,464)</u>	<u>-</u>	<u>(88,992)</u>
合計	<u>(\$ 38,130)</u>	<u>(\$ 29,956)</u>	<u>\$ 1,237</u>	<u>(\$ 66,84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3	\$ 136,725	\$ 21,314	\$ 21,314	113年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3	\$ 136,725	\$ 11,839	\$ 11,839	113年

5.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679,064 及\$447,804。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7.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263	\$ 2,013

8.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68,820	135,313	\$ 4.2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68,820	135,31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註)			
員工酬勞	-	1,406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68,820	136,719	\$ 4.16

	106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42,403	134,080	\$ 3.3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442,403	134,0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註)			
員工酬勞	-	1,100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42,403	135,180	\$ 3.27

註：由於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進行轉換將增加每股盈餘，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並未假設已進行轉換。

(二十五)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6 年度至 109 年度，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得以書面續租。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近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311	\$ 3,96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651	6,594
	\$ 7,962	\$ 10,554

(二十六)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5,063	\$ 56,11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2,730	5,36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5,390)	(12,730)
本期支付現金	\$ 212,403	\$ 48,741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19,523	\$ 8,122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07年1月1日	\$ 36,004	\$ 36,00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2,521	42,521
107年12月31日	<u>\$ 78,525</u>	<u>\$ 78,525</u>
	<u>短期借款</u>	<u>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u>
106年1月1日	\$ 40,336	\$ 40,33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332)	(4,332)
106年12月31日	<u>\$ 36,004</u>	<u>\$ 36,00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子公司之名稱與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關係</u>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購買：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5,861,526	5,125,202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2,126,457	1,925,790
其他	756	619
	<u>\$ 7,988,739</u>	<u>\$ 7,051,611</u>

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聯企業購買。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17	\$ 46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及代買賣原物料，銷售交易之款項於月結後60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另，對子公司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依約定償還。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 1,085,946	\$ 1,102,273
(VN) Corporation	250,865	239,014
其他	98	189
	<u>\$ 1,336,909</u>	<u>\$ 1,341,476</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月結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付息。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28,707	\$ 28,45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土地	\$ 125,648	\$ 125,648	短、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淨額	64,018	71,832	短、長期借款
質押定期存款	260	270	海關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189,926</u>	<u>\$ 197,75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進口原料	\$ 65,266	\$ 37,253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7,874	\$ 12,718

3.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五)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未分配盈餘分配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2.2 元，股利總計 \$297,688，請參閱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均致力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2,387,219	\$ 2,108,654
總資產	\$ 6,234,701	\$ 5,754,778
負債資本比率	\$ 38	\$ 37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1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5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1,443	665,358
應收票據	8,915	5,359
應收帳款	2,523,074	2,142,195
其他應收款	9,027	7,981
存出保證金	1,621	1,599
	<u>\$ 2,794,216</u>	<u>\$ 2,822,547</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8,525	\$ 36,004
應付票據	3,319	1,697
應付帳款	172,242	159,42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6,909	1,341,476
其他應付款	428,971	324,711
	<u>\$ 2,019,966</u>	<u>\$ 1,863,316</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本公司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

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2,614	30.67	\$ 2,840,471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7,175	30.67	526,75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6,563	30.77	1,432,744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1,036	29.71	\$ 2,704,680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5,034	29.71	446,6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6,874	29.81	1,397,314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 \$58,271 及 (\$95,503)。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8,40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4,327	-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7,047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3,973	-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使用固定利率工具，未有重大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曝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現金及約當現金和衍生金融商品

因本公司採用之交易政策規定，只與信用良好之對象交易，近來無重大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衍生金融商品之違約。

應收帳款

- A.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需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B.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件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C.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主係對一般企業。本公司按客戶類型考量包含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D.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E.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建立之預期損失率，未逾期者為 0.02%，逾期 30 天內為 0.17%，逾期 31 天至 60 天內為 3.48%，逾期 61 天至 90 天內為 9.39%，逾期 91 天至 120 天內為 13.67%，逾期 121 天至 150 天內為 35.84%，逾期 151 天至 180 天內為 84.81%，逾期 180 天以上為 100%，本公司逾期 31 天以上之帳款餘額佔總額約 0.62%。

F.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_IAS 39	\$ 8,620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1月1日_IFRS 9	8,620	-
減損損失迴轉	(6,956)	-
12月31日	\$ 1,664	\$ -

G.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會處執行，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251,180 及 \$665,150。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78,525	\$ -	\$ -
應付票據	3,319	-	-
應付帳款	172,242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36,909	-	-
其他應付款	428,971	-	-
<u>衍生金融負債：無。</u>			
	106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6,004	\$ -	\$ -
應付短期票據	-	-	-
應付票據	1,697	-	-
應付帳款	159,428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41,476	-	-
其他應付款	324,711	-	-
<u>衍生金融負債：無。</u>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

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以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81	\$ -	\$ 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55	55
	<u>\$ -</u>	<u>\$ 81</u>	<u>\$ 55</u>	<u>\$ 136</u>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第三等級變動。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創投公司股票 \$	-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8.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未有重大影響。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F)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4)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與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之權益工具連結，並以交付該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如下：

	備供出售－權益			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以成本衡量	合計			
IAS39	\$ -	\$ 55	\$ 55	\$ -	\$ -
轉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	55	(55)	-	-	-
IFRS9	\$ 55	\$ -	\$ 55	\$ -	\$ -

於 IAS 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 \$55，因本公司非以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選擇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5

- (1) 本公司持有上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

- (2)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4)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59,294
31-90天	25,337
91-180天	6,095
181天以上	<u>6,613</u>
	<u>\$ 97,33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5)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 A.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均為\$0。
-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6年</u>		
	<u>個別評估</u>	<u>群組評估</u>	<u>合計</u>
	<u>之減損損失</u>	<u>之減損損失</u>	
1月1日	\$ -	\$ 8,180	\$ 8,180
提列減損損失	-	440	440
12月31日	<u>\$ -</u>	<u>\$ 8,620</u>	<u>\$ 8,620</u>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 (1)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消費性用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瑕疵品折讓，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於銷貨認列時提列備抵銷貨折讓。
2. 本公司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未造成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十二(三)。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佔面金額	持股比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利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438	\$	10.6
						706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總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5,861,526	64%	註1	註1	註1	(\$ 1,085,946)	(72%)	註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子公司	進貨	2,126,457	23%	註1	註1	註1	(250,865)	(17%)	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5,861,526)	(100%)	註3	註3	註3	1,085,946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126,457)	(100%)	註3	註3	註3	250,865	100%	

註1：本公司向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產品交易，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註2：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購買原物料，其經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註3：該公司銷售予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價格及收帳條件係按雙方約定辦理，因無類似交易對象或類似產品，故與一般交易無從比較。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應收回金額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 1,085,946	-	-	-	\$ -	\$ 854,565	-	-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250,865	-	-	-	-	250,865	-	-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進貨	\$ 5,861,526	依雙方約定辦理	53%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085,946	依雙方約定辦理	14%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	進貨	2,126,457	依雙方約定辦理	19%
0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1	應付帳款	250,865	依雙方約定辦理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及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期損益	本期損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 34,471	\$ 34,471	100	\$ 145,377	\$ 9,928	\$ 9,928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149,434	149,434	100	1,142,848	144,353	141,464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 LTD.	越南	從事各種高爾夫球頭、球桿、球組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447,331	447,331	100	526,082	64,535	65,059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體育用品、其他塑膠製品製造及國際貿易業等	266,495	266,495	55.93	463,998	45,152	45,152		

註：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異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匯出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權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從事破壞性預浸材料及銷售業務	\$ 149,446	2	\$ 149,434	\$ -	\$ -	\$ 149,434	\$ 145,293	100	\$ 145,293	\$ 1,150,573	\$ 18,210	註1、註2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破壞性預浸材料及銷售業務	30,340	2	-	-	-	-	(9,158)	100	(9,158)	69,985	-	註1、註3、註4、註5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從事破壞性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330	3	-	-	-	-	(418)	50	(209)	466	-	註1、註6、註8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材料研發	17,744	3	-	-	-	-	(2,468)	25	(617)	3,867	-	註1、註7、註8
北京明達致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從事材料生產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從事材料生產												
寶雞鼎泰手稱有金屬有限公司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1.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 其他方式

註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編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4：實收資本額係依當年度結算金額(美元1,000千元)之匯率30.34換算之。

註5：係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金額。

註6：實收資本額係依人民幣300千元之匯率4.436換算之。

註7：實收資本額係依人民幣4,000千元之匯率4.436換算之。

註8：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本公司並未實際匯出金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註9、註10、註11、註12)	\$ 149,434	\$ 171,046
	\$ 2,527,858	

註9：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中國大陸投資金額係依匯出當時之美元4,577千元之即期匯率換算之。

註10：經濟部投資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元5,577千元，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美元匯率30.67換算之。

註11：係依據經濟部97年8月29日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之限額。

註12：包含經濟部提審會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直接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金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陸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或 其他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明安運動器材(美冠)有限 公司	\$ 5,861,526	(04%)	-	-	\$ 1,085,946	(72%)	-	-	-	-	-	\$

註：本公司代明安運動器材(美冠)有限公司購買原物料，其總加工後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此係其他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之餘額。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週轉金				\$	263
支票存款					9
活期存款		NTD			28,494
		USD	6,130仟元；匯率：30.67		188,027
定期存款		NTD			34,650
				\$	<u>251,443</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10986	客戶	應收	客帳	\$	1,209,958		
10008	客戶	應收	客帳		275,866		
11273	客戶	應收	客帳		255,289		
11391	客戶	應收	客帳		165,505		
其	他(餘額未超過本科目之5%)	應收	客帳		<u>617,703</u>		
小	計				2,524,321		
關係人：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	客帳		<u>417</u>		
合	計				2,524,738		
減：	備抵損失				<u>(1,664)</u>		
					<u>\$ 2,523,074</u>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255,559	\$ 241,183	註
物	料		11,612	11,471	註
在	製 品		18,223	18,223	註
製	成 品		<u>202,603</u>	<u>195,219</u>	註
			487,997	<u>\$ 466,096</u>	
減：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21,901</u>)		
			<u>\$ 466,096</u>		

註：原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在製品及製成品係以在正常營運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為淨變現價值。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仟 股 數	金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ADVANCED INTERNATIONAL	1,050	\$ 156,770	-	\$ -	-\$ 11,393	1,050	100%	\$ 145,377	138.45	\$ 145,377	無
MULTITECH (BVI) CO., LTD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4,585	1,025,156	-	117,692	-	4,585	100%	1,142,848	251.26	1,152,031	無
(BVI) CO., LTD.											
ADVANCED INTERNATIONAL	14,000	445,456	-	80,626	-	14,000	100%	526,082	37.68	527,524	無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18	433,105	-	30,893	-	28,518	55.93%	463,998	18.70	533,287	無
	48,153	\$ 2,060,487	-	\$ 229,211	-\$ 11,393	48,153		\$ 2,278,305		\$ 2,358,219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減少額</u>	<u>期末餘額</u>	<u>備 註</u>
房屋及建築	\$ 121,082	\$ 8,695	(\$ 4,271)	\$ 125,506	
機器設備	269,637	56,653	(63,009)	263,281	
水電設備	19,980	1,827	(12,790)	9,017	
運輸設備	142	142	-	284	
辦公設備	3,645	1,732	(1,103)	4,274	
其他設備	51,963	14,643	(26,511)	40,095	
	<u>\$ 466,449</u>	<u>\$ 83,692</u>	<u>(\$ 107,684)</u>	<u>\$ 442,457</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減少額</u>	<u>期末餘額</u>	<u>備 註</u>
房屋及建築	\$ 599	\$ -	(\$ 599)	\$ -	
機器設備	1,182	2,550	(405)	3,327	
其他設備	<u>165</u>	<u>336</u>	<u>(152)</u>	<u>349</u>	
	<u>\$ 1,946</u>	<u>\$ 2,886</u>	<u>(\$ 1,156)</u>	<u>\$ 3,676</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明細表七

借款總類	說明	明	期未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信用狀借款	臺灣銀行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		\$ 45,932	107.12.24~108.12.24	-	\$ 300,0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
信用狀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高雄分行		32,593	107.7.24~108.7.24	-	USD 30,000	N/A	-
			<u>\$ 78,525</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一般供應商：					
100314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	32,005
100621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11,720
102078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10,345
103021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9,209
103295	供應商	應付	客帳		9,022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之5%)		應付	客帳		<u>99,941</u>
				\$	<u>172,242</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關係人：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	1,085,946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應付客帳			250,865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u>98</u>		
				\$	<u>1,336,909</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GOLF		11,457	仟支	\$	8,016,137		
複合產品		25,498	仟個		<u>1,561,696</u>		
					9,577,83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42,977)</u>		
					<u>\$ 9,534,856</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商品	\$ -	
加：購入商品	24,266	
期末商品	-	
營業成本—商品		\$ 24,266
期初原物料(含在途存貨)	206,728	
加：本期進料	1,045,859	
減：其他	(11,804)	
期末原物料	(267,171)	
本期耗用原物料		973,612
直接人工		271,554
製造費用		495,179
製造成本		1,740,345
期初在製品		20,158
期末在製品		(18,223)
製成品成本		1,742,280
期初製成品		159,320
加：本期購入		6,866,880
減：報廢		(11,439)
其他		(5,512)
期末製成品		(202,603)
營業成本—製成品		8,548,926
跌價損失		2,418
其他營業成本		(2,758)
營業成本		\$ 8,572,852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加工費		\$ 109,261	
薪資		106,729	
折舊費用		55,711	
水電瓦斯費		57,560	
雜項購置		31,141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134,777</u>	
		<u>\$ 495,179</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 52,865	
運 費		37,766	
出 口 費		26,917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29,853</u>	
		<u>\$ 147,401</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 121,526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 110,132</u>	
		<u><u> \$ 231,658</u></u>	

(以下空白)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 198,342	
測試用原物料		18,268	
折 舊		16,617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u>80,668</u>	
		<u>\$ 313,895</u>	

(以下空白)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年	106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564,955	4,936,411	628,544	12.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94,729	1,480,810	313,919	21.20%
無形資產		18,516	18,519	(3)	-0.02%
其他資產		225,869	189,896	35,973	18.94%
資產總額		7,604,069	6,625,636	978,433	14.77%
流動負債		3,072,962	2,478,996	593,966	23.96%
非流動負債		318,009	159,244	158,765	99.70%
負債總額		3,390,971	2,638,240	752,731	28.53%
股本		1,353,127	1,353,127	0	0.00%
資本公積		781,236	781,236	0	0.00%
保留盈餘		1,788,404	1,577,377	211,027	13.38%
股東權益總額		4,213,098	3,987,396	225,702	5.66%
增減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是擴充產線及建置研發大樓等之未完工程及設備增加的影響數。 2.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進貨之應付帳款增加的影響。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境外被投資公司獲利成長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長期借款增加之影響。 4. 負債總額增加，詳2.3項之說明。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7年	106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1,114,807	10,191,635	923,172	9.06%
營業成本	(9,513,629)	(8,657,035)	(856,594)	9.89%
營業毛利	1,601,178	1,534,600	66,578	4.34%
營業費用	(1,028,561)	(924,455)	(104,106)	11.26%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6,434	80,001	36,433	45.54%
營業利益	689,051	690,146	(1,095)	-0.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4,031	(170,259)	284,290	-166.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03,082	519,887	283,195	54.47%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8,684)	(73,181)	(125,503)	171.50%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604,398	446,706	157,692	35.30%

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達20%以上分析說明：

- (1)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增加，主要係開發案的模治具及樣品收入的挹注數。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外幣兌換利益的影響數所致。
- (3)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增加：主要是營業獲利成長及外幣兌換利益的影響數所致。
- (4)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是獲利增加之影響數。
- (5)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詳(3)之說明

2. 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無此情事。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最近年度(107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淨現金流量 (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989,078	\$408,107	\$864,067	\$533,118	0	0

107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408,107千元：主係源自稅後淨利及折舊、攤銷費用。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670,913千元：主係因新建廠房及購置設備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192,622千元：主係發放現金股利及融資增加所致。
4. 匯率變動之現金流出532千元：台幣及人民幣匯率波動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33,118	\$1,077,893	\$1,101,145	\$509,866	0	0

108 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本年度預計營運情況良好，而產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本年度預計建廠及購買機器設備等。
- 融資活動：本年度預計償還借款及發放股利等。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廠房設備	自有資金	360,641	13,444	14,713	332,484
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	353,937	99,593	92,110	162,234
其他設備	自有資金	183,020	58,914	70,362	53,744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預計增加產能、提升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轉投資政策：主要是配合本業之發展，建構上下游之供應鏈關係，以掌握進貨來源、強化客戶之售後服務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以利未來業務之發展。
-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透過實施「精實管理活動」及產能區域配置調整，獲利情況好轉。
-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尚無重大轉投資之計畫。

六.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對公司損益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科目	107年	108年第一季	
利率	利息支出	201	1,381	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
匯率	兌換(損)益	107,303	(19,900)	1.訂有明確的外匯操作策略及嚴密控管流程以監視外匯變動情形。 2.視外匯市場變動及外匯資金需求，採具避險性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如預售遠匯，以規避匯率風險。

2.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在政府穩定金融市場秩序及保持物價平穩之政策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營運及損益並未受到通貨膨脹之影響，未來將隨時收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作適切之因應措施。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截至107年底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以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3. 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規定及本公司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目前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主要係針對匯率變動與金融機構簽訂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持有之幣別必須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內部部位(指外幣收支)自行軋平為原則，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未來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制振奈米複合碳材技術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01,300	1. 自動化機器人手臂輕量化綠色環保節能需求。 2. 高強度高制振材料提供休閒運動產品使用舒適性。
碳纖維回收再利用技術開發及產品應用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友善環境符合綠色永續環保需求。 2. 回收再利用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3. 回收再利用創造高報酬產品。
電漿表面改質技術與製程建立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碳纖維改質技術建立。 2. 提升碳纖維與樹脂介面特性增加複材機械強度。 3. 產品特性差異化增加營業額。
多元特殊外觀結構SMC/BMC材料開發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多元顏色短尺寸纖維複材提供產品多元特殊外觀設計。 2. 產品特性差異化增加營業額。 3. 提供車用部件多元設計空間。
符合動車產業UL94V0耐燃SMC專用配方開發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符合REACH&RoHS規範。 2. 符合UL94V0最高耐燃等級。 3. 快速硬化提高製程效率創造營業額。
符合動車產業HP-RTM配方開發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符合REACH&RoHS規範。 2. 高強度快速硬化提高製程效率創造營業額 3. 供車用內裝部件使用。
輕量化低密度環氧樹脂複合材料開發	持續開發測試驗證中。		1. 提供產品高強度輕量化設計。 2. 產品特殊輕量化技術差異以增加產品銷售營業額。 3. 提供休閒運動及動車產業相關零部件多元輕量化設計空間。
Golf 複材打擊面技術開發	持續進行中		設計、設備。
鈦鑄造材料開發	持續進行中		新材料、設備、成本。
高強度鈦板材開發	持續進行中		新材料、設計、強度。
高強度合金材料開發	持續進行中		新材料、設計、強度。
複合材料RTM 製程	持續進行中		新設計、設備。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其公司之影響，而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守法及善盡社會責任之經營理念，最近年度亦無企業形象改變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之子公司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IETNAM) CORPORATION LTD. 為滿足未來成長需求，提升營運效能，已於 107 年 11 月 8 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興建廠房。本次廠房擴充皆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且經專責單位審慎評估，並已考量投資效益及可能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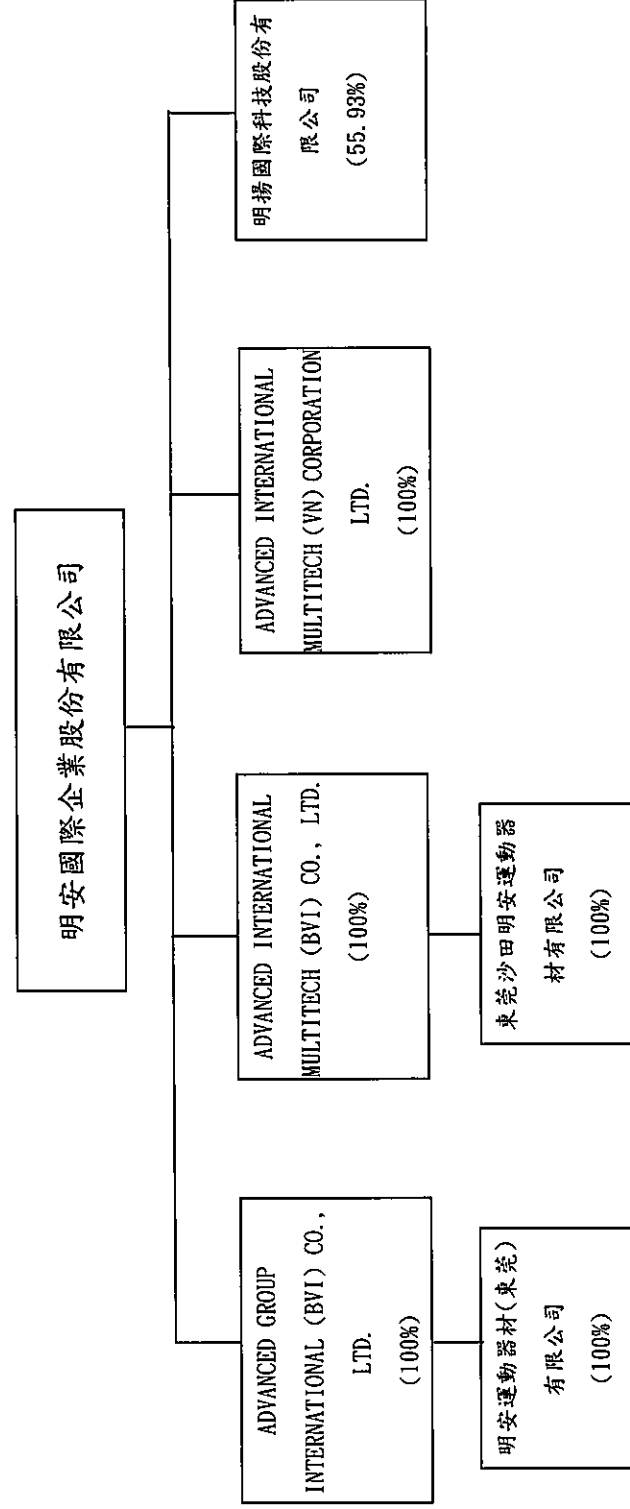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此情事。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此情事。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註1)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西元 1998. 08. 27	英屬維京群島托特拉斯路威克漢礁 1 號湖泊大廈 1F	NTD 149, 434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西元 1999. 06. 21	英屬維京群島托特拉斯路威克漢礁 1 號湖泊大廈 1F	NTD 34, 471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西元 2005. 01. 01	越南同奈省仁澤縣協福社仁澤工業三區(台灣興業分區)	NTD 447, 331 仟元	從事各種高爾夫球頭、球桿、球組桿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民國 95. 7. 28	屏東縣屏東市前進里經建路 38 號	NTD 509, 900 仟元	從事體育用品、其他塑膠製品製造及國際貿易業務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註2)	西元 1998. 11. 16	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龍眼工業區	NTD 149, 446 仟元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進出口業務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8. 05. 21	東莞市沙田鎮環保工業城	NTD 30, 340 仟元	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體育用品之生產及進出口業務

註 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 2：該公司於當地設有工廠，其工廠之名稱、成立日期、地址及主要生產產品項目與該公司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主要營業生產項目相同。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事。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包括運動器材製造業與進出口貿易業，及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人造纖維、玻璃製品及體育用品之生產、銷售及進出口業務。

2. 本公司主係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碳纖維高爾夫球桿、球桿頭及自行車前叉、車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茲就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與關係企業間之往來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1) 本公司係屬勞力密集之產業，鑑於目前國內人工成本逐年提高，為求降低生產成本，故於本公司接單後，配合產能及生產製程之規劃，部份由本公司出售或代為購買原物料及半成品予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及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供其從事碳纖維預浸材料及相關體育用品之生產，並將成品銷售予本公司，以節省生產成本，提高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4,584,815 股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1,050,000 股	10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董事長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坤)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益男)	14,000,000 股	100%
	董事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安皓)		
	總經理	李明泰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安皓)	28,518,424 股	55.93%
	董事法人代表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錫潛)	28,518,424 股	55.93%
	董事法人代表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益男)	28,518,424 股	55.93%
	董事	福致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瑞章)	3,734,752 股	7.32%
	獨立董事	吳清在	-	-
	獨立董事	陳輝雄	-	-
	獨立董事	洪麗蓉	-	-
	監察人	億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政義)	963,115 股	1.89%
	監察人	董登富	-	-
	監察人	李鴻琦	-	-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出資額	持股/出資比例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鄭錫坤)	149,446 仟元	100%
	董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周益男)		
	董事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王志文)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總經理	王志文	—	—
	董事長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代表人: 鄭錫坤)	30,340 仟元	100%
	董事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代表人: 杜志雄)		
	董事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代表人: 周益男)		
	總經理	陳俊廷	—	—

註1: 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 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 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者係填寫股數及持股比例, 其他係填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

註3: 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 其出資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註1)	資產總值 (註2)	負債總額 (註2)	淨 值	營業收入 (註2)	營業利益 (註2)	本期損益 (稅後)(註2)	每股盈餘(虧 損)(元)(稅 後)(註2)
ADVANCED GROUP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49,434	1,152,031	—	1,152,031	—	—	145,353	31.70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BVI) CO., LTD.	34,471	145,951	573	145,377	—	(4,137)	(9,928)	(-9.46)
ADVANCED INTERNATIONAL MULTITECH (VN) CORPORATION LTD.	447,331	1,076,252	548,728	527,524	2,125,742	71,097	64,535	4.61
明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9,900	1,251,529	421,916	829,613	1,580,530	82,528	80,730	1.58
明安運動器材(東莞) 有限公司	149,446	2,677,397	1,526,824	1,150,573	5,875,962	158,784	145,293	註3
東莞沙田明安運動器材 有限公司	30,340	84,541	14,556	69,985	76,718	(8,974)	(9,158)	註3

註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係以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其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本期損益係以當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3：未發行股票，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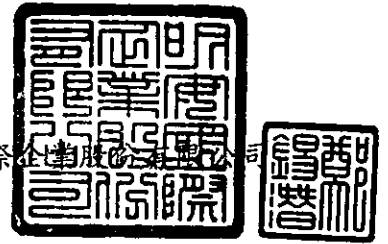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錫潛



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27 日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屬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明安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錫潛



地址：高雄市小港區中林路 26 號

電話：(07)872-1410